



AIMA 时尚爱玛 自在出行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 半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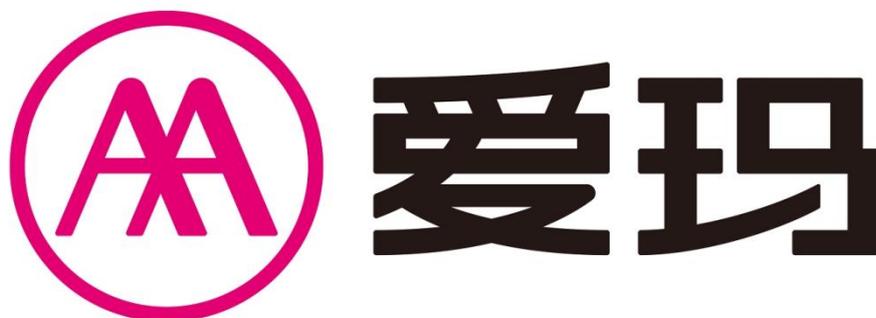
公司简称:爱玛科技

公司代码:603529



公司代码：603529

公司简称：爱玛科技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四、公司负责人张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慧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2元（含税）。截至2024年8月21日，公司总股本861,714,848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750,524股后的基数为860,964,324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285,840,155.57元（含税），占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使用回购股份授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五、（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二)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爱玛科技/爱玛/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盐城鼎爱	指	盐城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东车业	指	广东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车业	指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天津车业	指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浙江车业	指	浙江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河南车业	指	河南爱玛车业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天津运动	指	天津爱玛运动用品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广西车业	指	广西爱玛车业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岁万万	指	天津岁万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小帕电动	指	小帕电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斯波兹曼	指	天津斯波兹曼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小玛网络	指	重庆小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天津天锂	指	天津天锂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重庆	指	爱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重庆车业	指	重庆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浙江销售	指	爱玛科技（浙江）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台州制造	指	台州爱玛机车制造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台州	指	爱玛科技（台州）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创投	指	爱玛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丽水车业	指	丽水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索腾科技	指	索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格瓴新能源	指	格瓴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子公司
爱司卡	指	浙江爱司卡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子公司
小玛智能	指	重庆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天津小玛	指	天津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广西小玛	指	广西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万宁小玛	指	万宁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台州小玛	指	台州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阳江小玛	指	阳江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重庆机电	指	重庆爱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车服	指	重庆爱玛车服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天津机电	指	天津爱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超级宇宙	指	超级宇宙（重庆）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联祥	指	天津爱玛联祥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爱玛盛斯拓	指	天津爱玛盛斯拓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新加坡爱玛	指	AIMA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越南爱玛	指	POWELLD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印尼爱玛	指	PT AIMA ELECTRIC VEHICLES INDONESIA，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爱玛物流	指	重庆爱玛智联物流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爱玛电驱动	指	爱玛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甘肃车业	指	甘肃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江苏新能源	指	江苏爱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全资子公司
上海文化	指	上海爱玛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广东销售	指	爱玛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杭州销售	指	爱玛科技（杭州）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成都销售	指	爱玛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武汉销售	指	爱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无锡销售	指	爱玛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控股子公司
天津捷马	指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今日阳光	指	浙江今日阳光新能源车业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重庆鑫泰	指	重庆鑫泰铝业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广西宁福	指	广西宁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北京众众	指	北京众众出行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台州锦福	指	台州锦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爱玛科技参股企业
天津创领	指	天津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宁波爸比	指	宁波爸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二三四模塑	指	浙江二三四模塑有限公司，系爱玛科技参股公司
贵港生产基地	指	爱玛智慧出行产业园项目，系爱玛科技在广西贵港建设中的生产项目
丽水生产基地	指	爱玛新能源智慧出行生态产业园项目，系爱玛科技在浙江丽水建设中的生产项目
台州生产基地	指	台州智能电动车及高速电摩项目，系爱玛科技在浙江台州建设中的生产项目
重庆生产基地	指	爱玛西南制造基地项目，系爱玛科技在重庆铜梁建设中的生产项目
丰县生产基地	指	爱玛科技集团丰县产业园项目，系爱玛科技拟在江苏省徐州市建设的生产项目
兰州生产基地	指	爱玛兰州新区产业园项目，系爱玛科技拟在甘肃兰州建设的生产项目
2019年国标	指	GB17761-2018《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可转债/可转换债券	指	指 2023 年发行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电动两轮车	指	电动两轮车包含依据《电动自行车安全技术规范》（GB17761-2018）标准定义的“电动自行车”及依据《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术语第 1 部分：车辆类型》（GB/T5359.1-2019）标准定义的具有两个车轮的“电动轻便摩托车”和“电动摩托车”
电动两轮摩托车	指	依据《摩托车和轻便摩托车术语第 1 部分：车辆类型》（GB/T5359.1-2019）标准定义的具有两个车轮的“电动轻便摩托车”和“电动摩托车”

注：本报告中可能出现总计尾数与所列单项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因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调整所形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爱玛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Aima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IMA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剑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春彦	李新、马群博
联系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2号环球金融中心22层
电话	022-59596888	022-59596888
传真	022-59599570	022-59599570
电子信箱	amkj@imatech.com	amkj@imatech.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南区爱玛路5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南区爱玛路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01600
公司网址	www.imatech.com
电子信箱	amkj@imatech.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爱玛科技	603529	不适用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	10,590,926,475.10	10,216,579,420.33	3.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0,627,860.77	894,789,993.19	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893,367,470.95	833,638,805.01	7.16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662,667.39	-361,986,474.74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33,162,205.86	7,712,038,217.61	8.05
总资产	21,419,285,558.94	19,892,813,618.33	7.6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4	7.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3	3.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5	0.97	8.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5	12.29	减少0.6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11.50	减少0.51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4,29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926,927.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20,423.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6,366.4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92,909.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2,97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2,999.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93,73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7,388.83
合计	57,260,389.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并于 2004 年进入电动两轮车行业，是中国最早的电动两轮车制造企业之一。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等的研发、制造及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不断提升核心竞争能力，成为电动两轮车行业龙头企业之一。

（二）公司主要产品

1、电动两轮车

分类	电动自行车	电动两轮摩托车	
		电动轻便摩托车	电动摩托车
属性	非机动车	机动车	机动车
脚踏骑行能力	强制要求	无	无
最高车速	≤25km/h	≤50km/h	>50km/h
整车质量	不得超过 55kg	可以超过 55kg	可以超过 55kg
电池电压	≤48V	无限制	无限制
生产资质	无	具备生产资质	具备生产资质
产品资质	3C 认证	3C 认证及工信部的目录公告	3C 认证及工信部的目录公告
骑行资质	无	摩托车驾驶执照	摩托车驾驶执照

2、电动三轮车

公司的电动三轮车产品分为休闲电动三轮车、篷车电动三轮车、货运电动三轮车产品。公司的休闲电动三轮车产品，外观时尚、车型多元，能满足消费者多场景的出行需求，在功能配置上更契合宝妈/宝爸、中老年等消费群体的休闲出行、接送孩子等需求，深受消费者喜爱；公司的篷车电动三轮车，细分为半篷车、全篷车，在整车造型设计和制造工艺方面，借鉴了汽车级的生产装配工艺，产品极具功能性和时尚性，进一步满足了消费者舒适、多种天气下出行的需求；公司的货运电动三轮车在耐用的基础上动力更强、载货功能更大，满足了消费者多种应用场景下的需求。

除主要产品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外，公司还生产低速电动四轮车、自行车、电助力自行车等产品，公司也将围绕绿色中短途出行生态圈，持续进行新品的研发和新业务的探索。

（三）经营模式

公司以用户为中心，持续推动变革和转型，实施品类创新与技术创新，致力于成为提供绿色便捷出行解决方案的平台型科技公司。近年来，公司以信息化技术、先进的管理技术对公司的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体系进行全面升级，构建数字化的高效产品实现链、产品交付链和用户服务链，公司的综合实力提升。

产品设计和开发环节，公司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深入实践 IPD 集成产品开发流程。公司产品企划协同营销等职能部门进行消费需求洞察和市场调研，输出产品概念；公司各职能部门高层组成产品决策评审团队对产品概念进行决策；公司产品开发部和工程技术开发部，协同各职能部门专家，负责将产品概念转换为产品策略和需求包，实现产品的成功开发，同时负责公司的技术能力建设。公司设有研发技术部并拥有专业的团队，从事三电等行业核心技术及前沿技术的研发和验证工作，推动智能化技术升级与应用、车联网消费端软件、网联智能硬件等研发项目的落地。

零部件采购环节，公司着力构建一个集成度高、适应性强的供应链管理体系，设置供应链管理中心、采购中心和质量管理中心，遴选优质供应商建立紧密友好的长期供应关系。

制造环节，公司具有较强的综合制造与工艺设计能力，目前在天津、河南、广东、广西、江苏、重庆、浙江、山东共设有八个生产基地，各生产基地已陆续获得了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认定的《世界制造厂识别代号》证书。公司重庆、台州、丽水、贵港、丰县、兰州的新设生产基地正在有序推进中，海外东南亚的新基地正在筹备中。新基地的规划起点较高，自动化和配套产业集群建设是标准配置，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生产能力。在整车制造的基础上，公司具备多

项关键零部件的生产与研发能力，包括车架、喷涂件、电机、电控、车把、前叉等，同时积极在电池等领域进行布局。

销售环节，公司坚持厂商价值一体化，以经销模式为主，经销商既是公司的直接客户，也是公司向消费者销售产品、提供服务、展示品牌形象的重要窗口，是公司重要的合作伙伴。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通过运营帮扶、培训输出、零售经理专项服务、新零售订单信息精准推送等方式全面赋能经销商。公司向经销商销售时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模式。近年来，公司积极探索对经销商和渠道的创新管理模式，试点与经销商进行股权合作，提升对经销商的激励效果。

物流环节，公司设立了专门的智联物流公司，专注提升交付效率、物流质量和服务质量。物流公司已完成公司七大生产基地和三大零部件产业集群的物流资源整合布局，已承接公司大部分整车运输和零部件运输服务，使用自研智联系统打通供、产、销、服等主要价值链环节，以物流管控系统链接采购、制造、营销订单，打通供应商到工厂到用户的全价值链管理，以主要生产基地和零部件产业集群为据点，搭建国内物流网络布局，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能力。此外，智联物流逐步扩大服务范围，承接部分外部订单的运输业务，推动智联物流的社会化业务发展。

服务环节，为满足用户从“购车时代”到“用车时代”的需求变化，公司成立了专门的服务公司致力于打造销售、维修、换车、检修、租赁、换电等全生命周期的服务体系，以经销渠道为支撑铺设标准的服务门店，为用户提供高效优质的服务。

共享运营业务方面，公司积极探索并拓展与绿色中短途出行生态相关的业务和经营模式，通过整合设计制造、信息系统、渠道网络以及运营平台等方面的优势和资源，开展了共享电动自行车的投放和运营业务，具体包括封闭和开放两种应用场景。

（四）所属行业发展情况

1、行业分类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本公司所属行业为“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大类——“C377-C3770 助动车制造”（中类-小类）。

2、行业发展情况

1995 年我国第一辆电动两轮车问世，经过二十多年的高速发展和监管探索，电动两轮车已成为我国居民短途出行的重要民生交通工具和生产工具。

2019 年国标实施前，行业已形成完整的产业链体系和广泛的市场基础，年均产销量多年维持在 3500 万辆上下，市场竞争激烈，产业集中度较低。2019 年国标实施后，规范了电动自行车的研发、生产、销售、流通和使用等环节，电动自行车行业秩序得到优化，市场集中度不断向规模企业和品牌企业集中。

2024 年上半年，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消防救援局联合发布《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和《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以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台的《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对行业生产标准和锂电池使用标准等提出了更高的安全要求。同时，国家积极制定新的电动两轮车强制性国家标准，持续推动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以“科技、时尚”为主要定位的产品开发与创新

公司坚持以“科技与时尚”作为品牌主张，将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作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以及实现长远发展的主要手段。

产品开发方面，公司以用户需求为核心和导向，以产品的商业价值为主要评价标准，以战略单品或产品线为项目单位，打造企划、设计、研发、采购、生产、质量管理、营销全流程职能深度协作、相互影响的 IPD 集成产品开发流程，精准研判用户需求、产品定位并高效准确地完成产品实现，在所设定的质量、时间、成本的前提下向市场输出能精准契合目标用户群体需求的车型。在 IPD 框架下，公司深耕平台化造车，通过整车平台标准化接口和通用设计，将 CBB 共享模块（common build block）作用于造车平台，通过在不同产品、系统之间共享零部件、模块、技术等，减少重复开发和零部件种类、缩短开发周期、提高产品质量，实现聚量、降本、增效的目标。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车型获得了中国摩托车年度车型评选组委会颁发的“年度创新车型”、“年度时尚车型”奖项、美国国际设计奖项协会（IAA）颁发的 MUSE 奖金奖等荣誉奖项。

技术工艺方面，公司不断加大在行业基础技术、前沿技术及工程技术等方面的自主研发投入，持续引进新技术、新材料，改进现有生产技术及工艺，提高产品性能和附加值，是公司获得领先科技力与产品力的保障。经过多年积淀，公司拥有一支专业素养高、研发能力强，并在业内具有极强影响力的研发队伍。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多家子公司具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资质。

时尚设计方面，公司产品在车身造型、色彩搭配、喷漆质感等方面始终引领行业时尚风向标，并具有多样化的产品时尚设计创新能力，车型种类丰富，满足不同消费群体对于时尚生活和个性彰显的追求。公司在时尚色彩方面的创新能力独树一帜，与中国时尚色彩方面的权威机构——中国流行色协会，设立了行业领先的电动两轮车流行色彩研发基地，取得了各类原创设计成果；与国际著名色彩机构合作，进行行业色彩流行趋势研究、公司产品色彩故事解析等。

另外，公司积极承担行业责任，充分发挥在研发和技术方面的优势，推进行业技术标准化，主编或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三十余份，其中包括《电动自行车用充电器技术要求》《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动力性能试验方法》《电动摩托车和电动轻便摩托车安全要求》《电动摩托车用户工况能量消耗率和续驶里程试验方法》等，并获得全国自行车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电动自行车分技术委员会颁发的“行业标准化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二）先进的质控体系，过硬的生产技术，保证稳定、高品质的产品输出

公司始终将技术研发和产品质量作为立足之本，不断推进、优化全流程质控体系。基于先进的产品开发流程，在设计阶段通过虚拟仿真及数据模拟等方式识别质量问题并进行设计优化。产品开发阶段，实施新品质量闭环管理，按照公司标准对各质量阀点进行严格评审，严禁问题车型进入量产阶段。完善评审标准，提升评审和复盘技术，提高研发效率。零部件配置阶段，遴选业内领先的品牌供应商进行合作，以来料检验为抓手，对供应商的生产过程进行合理监督，并通过提供技术咨询、管理帮扶等手段，不断提升供应商质量管理水平。生产制造方面，实施全流程品质动态实时管理，同时搭建市场质量管理体系，包括市场反馈信息预警机制、市场质量问题稽核机制等，实现了质量问题的精准、快速反馈及改善。品质检验方面，对整车实施首检、自检、互检、抽检及专检的“五检制”，不断提升零部件的自身检测能力和生产过程检测能力，实施防检结合。

公司的生产技术过硬，在车架生产方面，引进先进的数控弯管机、全自动数控多功能激光切割设备、焊接机器人，提升生产效率、车架切割精度、焊接品质和产品质量。在涂装工艺方面，公司设立无尘涂装车间，采用一流的电泳技术和高品质的油漆原料，内外双层喷漆，良好包裹车架结构，在确保产品美观的前提下，提升其抗老化、抗腐蚀等性能。在组装工艺方面，公司采用全自动视觉压碗机，利用视觉识别技术，在上线采集首道工序，做到自动识别车架号，作为数据载体在现场进行流转和追溯；在电机、控制器关键工序设置数据采集点和信息显示点，指导现场正确的生产作业，严格按 3C 管控标准执行；整车通过完检站点后，将工业读码器自动采集的条码信息推送给合格证打印站点，触发系统自动打印合格证、一致性证书、外箱码，减少人为干预，提升了现场的作业能力。

公司借鉴汽车工业应用的产品开发测试模型，打造与产品开发流程和公司生产体系高度契合的检测流程，对零部件、系统、整车进行全方位检测，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输出。公司在各个生产基地组建了较为完善的配套检测部门，拥有各类测试仪器设备 400 余台，通过 ISO/IEC 相关专业培训并取得资格证书的技术人员 40 余名，下设 9 个专业科室，包括几何尺寸检测室、整车性能试验室、道路耐久室、环境试验室、材料分析室、电子电器试验室、机械性能试验室、四电（电池、电机、电控及充电器）核心技术试验室及智能化试验室，同时具备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和部分低速电动四轮车的检测能力，爱玛科技检测技术中心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的认可证书。

公司产品上市多年，不断收获产品质量方面的权威认可与荣誉，如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全国质量诚信标杆典型企业”、中国城市交通协会颁发的《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等。

（三）广覆盖、高效率的销售渠道体系

线下渠道方面，公司积极推行以消费需求为导向的营销战略，抓住电动两轮车市场的发展机遇，充分利用品牌影响力，大力拓展经销商渠道，形成了遍布全国的线下销售网络，实现了规模经营和快速扩张。公司坚持厂商价值一体化，不断完善经销商管理制度和体系，吸引了在区/县市场占有率较高、具有市场影响力的优质经销商与公司建立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不断积累，构建了以区/县为单位的扁平化营销渠道，实现了广覆盖、高效率的相对竞争优势。

线上渠道方面，公司已打造多平台的线上渠道体系，包括天猫、京东、抖音、小红书、快手等电商平台，并凭借数智化赋能平台和覆盖全国的服务网络，为线上消费者提供全面全时、售后便捷的购物体验；另外，协同公司的营销措施，线上渠道发挥了流量导入和新客获取的重要功能。

（四）高质、高效、高覆盖度的服务网络

经过多年经营积淀，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服务网络体系，由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点、高效的工单调度系统、行业领先的服务时效和服务内容标准、高效的配件仓储及配送系统、以服务满意度为量化指标的考核制度和分工明确的专业服务团队组成，服务高质高效，深受消费者的赞许，也获得了权威机构的高度认可，全国商品售后服务评级达标认证评审委员会认定公司的技术支持、维修服务达到五星级，中国客户联络中心颁发了“客户口碑奖”等；同时，公司参与起草了行业服务自律规范《电动自行车售后服务规范》、主导起草了《电动自行车售后服务时效规范》，引领行业服务规范发展。

（五）品牌年轻化，影响力行业领先

公司围绕“科技与时尚”的品牌主张，以高品质产品为基础，在全国范围内进行深层次的品牌建设，经过多年经营、积淀、交互，爱玛品牌已获得了广泛的认可度和较高的美誉度，品牌影响力行业领先。

近年来，公司采取了一系列的品牌行动，将爱玛品牌与年轻消费群体的需求、价值观和生活方式相结合，打造与他们紧密连接的品牌形象和体验。为满足年轻群体对于时尚、创新产品的消费需求，公司推出各类时尚爆款车型、提升产品的智能化功能。以符合年轻群体审美观的时尚与品味进行品牌焕新，包括但不限于与国际知名设计师 Rob Janoff（苹果 logo 设计师）合作对品牌 logo 进行高端化升级，发布“时尚爱玛、自在出行”的品牌 slogan，对终端门店进行时尚升级并开设女性专属时尚店，与国际知名色彩机构合作对产品进行色彩赋能等等。尊重年轻群体喜爱的流行文化并以此为主题策划品牌、营销活动：赞助热门综艺，签约年轻偶像为品牌时尚官，与具有较强时尚影响力的杂志合拍爱玛车型大片，与流行 IP、热门游戏和知名品牌开展跨界合作，在年轻用户青睐的社交媒体如 B 站、小红书等打造爱玛宣发矩阵等。开展互动式的品牌活动，一方面激励年轻消费群体参与爱玛品牌推广，一方面使爱玛品牌融入年轻消费群体的生活方式：举办爱玛追星音乐节，组织与电竞及二次元动漫相关的赛事，在高校内举办 DIY 创意大赛等校内活动等等。践行环保和可持续发展理念，彰显品牌担当，获得年轻人对于共同保护地球家园的赞同和情感共鸣。

公司品牌建设方面所获得的资质与荣誉包括中国驰名商标认证、连续十余年蝉联 Chnbrand 发布的中国品牌力指数(C-BPI)电动自行车品类榜首等；近年来，公司的品牌年轻化活动效果斐然，获得了多项时尚品牌创新方面的奖项，如获得第十五届虎啸奖营销金奖，在 2023 国际科创节获得时尚引领企业奖和时尚品牌创新奖，在第三十届中国国际广告节获得多个整合营销类奖项，公司的创新营销方案在第十三届、第十四届虎啸奖斩获多个奖项等。

（六）精益化管理，成本优势明显

公司搭建了端到端的成本管理体系，充分挖掘企业运营过程研、供、产、销、服等各个环节的成本节约和效率提升机会，对公司全业务流程执行系统性的精细化管理并向垂直产业链延伸，实现全面价值提升。实施产品聚焦策略，通过精准开发实现产品 SKU 缩减和资源节约，提升车型投资收益和单品品效。利用数智化工具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的信息共享，精准研判用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以提升公司的产品开发成功率和销售计划准确率，优化资源配置，减少滞销品带来的资源浪费。一方面通过整合生产计划、集中采购方式聚量，一方面通过部品平台化、模块化来提升标准件、通用件的采购量，以规模提升供应链效率，实现提质聚量降本。引导全产业链共同执行自动化、信息化升级，应用新材料、新工艺或运营新系统，提升全产业链的生产效率。建立高效的智联物流平台，整合资源，有效降低了公司整车和零部件采购的运输成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全流程闭环的精益管理，使公司具备了较强的成本竞争优势。

（七）全面赋能提效的数智化管理体系

公司实施了“361 数智化工程”战略，引领公司的数智化转型，构建了与公司组织架构、业务流程高度契合的数智化管理体系，为各业务领域全面赋能。打造了以零售为中心、覆盖营销全业务流程的数字营销体系，实现了企业营销系统端到经销商门店终端的拉通，使得经销商业务全面线上化，协同高效，同时用数据、模型、算法提升预测能力，指引经销商订货计划和公司内部生产计划，提效显著；构建了爱玛私域流量池，推进用户至上的运营体系。以计划为牵引，借助数

据透视，全面分析业务执行情况，推动研产供销服一体化。通过用户分析与研究、精准企划、正向开发、精益制造，货运一体，及时满足用户需求。精进运营，业财一体、全面预算控盘，建立全领域核心指标与绩效体系，及时高效地进行经营检视与数据决策，降本增效，初步实现了公司的全局信息化、运营数字化、执行自动化、决策智能化。

（八）具有高忠诚度和专业度的人才队伍

公司秉承“尊重人、成就人、幸福人”的人才管理理念，建立以人才发展和人力资本增值为核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包括具有吸引力的薪酬激励体系、多方位的职业晋升通道、专业的人才培训体系、完善的员工福利体系及具有包容性和创造性的多元企业文化，使公司成为奋斗者的发展平台。聚焦人才体验，不断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归属感以及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打造出一支具有高忠诚度和专业度的人才队伍。

公司坚持“力出一孔，利出一孔”的理念，基于中长期战略目标，锚定价值创造，设定对准价值创造的牵引性组织绩效考核指标、价值分配机制、晋升制度以及培训体系，强化组织发展和个人成长在绩效考核、价值分配中的重要地位，不断完善各层级员工短、中长期激励模式及荣誉体系。对于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才建立了具有竞争力的、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体系和激励措施，包括多层次、常态化的股权激励机制，最大限度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报告期内，公司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期的解除限售工作和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工作。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产品力提升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以用户需求的洞察与满足为核心，持续深入实践 IPD（集成产品开发）理念，以产品的商业价值为主要评价标准、以战略单品或产品线为项目单位，加深 IPD 流程与公司数智化系统的融合，重构公司跨部门合作开发的业务场景，提高了从市场需求识别与方案转化、立项论证、产业设计与开发、产品验证到产品发布全流程中的契合性（产品与用户需求在各环节的契合）、技术工艺和质量管控，有效地保障了产品交付质量、效率以及产品的商业成功。

在 IPD 框架下，一方面，公司持续打磨为产品开发提供底层技术支持的技术平台，将产品开发的有关键技术及核心技术进行预研攻关，形成并不断升级 CBB 共享模块(common build block)，能有效地缩短产品开发过程，保证产品技术和性能的先进性、质量的稳定输出；另一方面，公司高度重视行业前沿技术、核心技术的趋势预研和研发布局，持续完善技术创新体系，打造基于核心技术的开放式研发平台，以前沿技术引领产品开发和技术平台升级。

公司以 IPD 理念和流程优化产品全生命周期质量管理体系，“以用户需求为导向”在质量管理体系中的权重不断加大。在策划方案的竞争力指标分析、设计方案的关键参数论证、配套零部件性能指标评审、设计方案实现的样机验证、小批量的试制验证等环节均有非常完善的评审、决策要求，依托数智化执行系统构建高效、流畅运行的质量控制和检验流程，以新品品质安定表、AUDIT 评价（参照汽车行业的技术标准和流程，以用户视角为出发点，以用户使用缺陷消除为主要内容的一种整车评价方法）报告、保安防灾评审报告、点检整车及零部件各类实验报告等固定检验结果，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同时，完善市场质量信息管理体系，全面收集、快速反馈市场信息，通过 PDCA（计划-执行-检查-行动）循环，及时改善、跟踪并形成闭环管理，优化质量管理的同时，显著提升了售后服务指标和客户满意度。检出力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对天津、重庆、浙江基地的实验室进行了扩建，新增多项与零部件、整车、制动系统相关的检测设备。

（二）渠道力提升方面

线下渠道建设方面，公司秉承“数量为本，质量为纲”的渠道经营理念，一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渠道数量的拓展，实施渠道下沉策略，加强城市社区和乡镇的网点建设，提高公司产品的线下触达度；另一方面，以提升用户体验和满足用户需求为导向，持续推进门店的精细化管理，提升单店坪效。

报告期内，公司深化实施经销商分层分级管理，对各层级定制赋能方案以实现精准帮扶，向优质经销商倾斜资源，重整或关闭低效店面，从而激发渠道活力，拓展核心经销商梯队。公司启动万店焕新行动，结合公司新品上市节奏，从到店陈列、导购服务等各维度助力门店形象提升，给用户带来更好的购物体验，进而提升品牌形象。借助零售通等数智工具，公司加强对经销商、

门店的掌控，对回收的门店数据进行整理、分析，作为需求洞察、制定渠道产品策略的重要数据依据，以实现资源的高效配置和市场的精准渗透。

线上渠道方面，公司积极推进新零售策略，通过抖音、快手、小红书等平台进行多元化推广，运用创意内容和精准投放广泛吸引用户参与，实现线上流量到销售的有效转化；同时，通过数字化培训系统持续赋能经销商、实现 AIGC 批量产视频技术在渠道端的应用，提升常态化线上运营的门店比例，打造渠道的线上引流矩阵。

国际渠道方面，根据主要市场区域特征和消费习惯实施因地制宜的渠道拓展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参展美国 CES（美国国际消费类电子产品展览会），现场召开 2024 年全球发布会，参展的作品包括以北美为目标市场而定制设计的 E-bike 新品 Santa Monica 和剑齿虎等国际畅销车型，彰显爱玛科技践行品牌出海的产品本地化策略，提升爱玛在海外的市场曝光度，对招募海外合作商起到积极作用；公司受邀参加首届印度尼西亚国际两轮车展，展示爱玛五款时尚科技产品，印度尼西亚总统莅临展会，与公司进行深入交流并给予高度评价，助力爱玛品牌在当地知名度的提升。此外，公司重点推进在东南亚市场的代理商拓展和后市场服务本地化落地工作，为爱玛品牌在当地获得知名度和美誉度打下坚实基础。报告期内，国际业务收入为 12,047.69 万元，同比提升 40.69%。

（三）品牌力提升方面

公司以“时尚爱玛，自在出行”品牌主张，执行以“时尚化、科技化、年轻化”为内核的品牌策略，夯实品牌价值内涵。

产品时尚力表达方面，公司擅于通过创新设计和色彩运用来持续丰富品牌原力，践行“美，是一种竞争力”的设计理念，逐渐构筑了爱玛产品在外观方面独树一帜的辨识度和爱玛品牌的护城河；报告期内公司设计的“元宇宙 pura”车型荣获纽约设计奖金奖。

品牌活动方面，公司持续打造强互动性、高传播力的品牌活动，包括爱玛追星音乐节、闪耀地带校园歌手大赛、二次元漫展、赞助王者荣耀电竞赛事等，吸引大量年轻群体参与并与爱玛品牌形成深度共鸣和情感链接；通过湖南卫视春晚的公司产品植入、周杰伦-巴黎爱玛时尚大片拍摄、联动实力派艺人种草明星同款爱玛出行搭子、与综艺《乘风 2024》及时尚杂志《COSMO》合作，提升爱玛品牌的时尚调性。与周大生、晨光等品牌在微博、小红书等平台互动，吸引大量用户参与讨论，助力爱玛品牌在头部时尚流量平台上全年保持了热度，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充分尊重年轻群体的潮流偏好和多元文化，尝试新颖的品牌宣传方式，在高质量短剧《幸福姜至放肆宠》中植入公司产品“露娜”，引发广泛关注与讨论。公司通过多元的品牌活动，与不同消费群体在共同喜爱的领域进行互动、建立共鸣，显著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消费者品牌忠诚度。

品牌形象焕新方面，公司凭借对用户需求的深度洞察和时尚潮流的深刻理解，设计并持续更新店内专属场景，包括甜美色彩区、科技炫酷区、品质商务区、智慧功能区、亲子主题区等，增强购物的休闲娱乐体验感。继续拓展女性专属品类店——MISS 大小姐店，并打造爱玛首家时尚酷车品类店——YOUNG 店，以黑白灰极简工业风装潢，并搭配店内科技感十足的潮酷类车型，彰显出爱玛品牌年轻酷玩的一面；同时提供定制服务、俱乐部活动等特色活动，吸引更多年轻群体到店体验。

（四）科技力提升方面

公司秉持技术与创新为本的价值观，重点布局在电池、电机、控制器和智能化等行业核心技术方面的前沿研究，并持续提升三电系统的应用技术水平，构成公司产品性能先进和质量稳定的底层技术支撑，同时围绕功能丰富度和使用流畅度推进智能化技术的研发。

公司高度重视电机的研发工作，经过多年的技术累积和成果应用，已成为业内屈指可数的、掌握电机自研自制能力的整车厂，报告期内，公司自研自制电机在公司产品的应用数量已经超过 400 万台。在此基础之上，公司聚焦高性能电机研发和适用于其他短出行交通工具的电机品类研发，如高速轮毂电机和三轮电机，前者通过创新设计理念、优化电机结构、改进电机工艺以及新材料的应用等，提高电机的转矩密度，实现大转矩电机的轻量化和扁平化，以满足高速电摩对大功率和大转矩的需求；后者采用 Spoke 结构转子（一种电机设计中的物理技术——辐条式磁铁排列转子），能有效提高电机性能。控制器方面，公司开发了第二代蔚蓝控制器，升级了 TCS（牵引力控制系统）和上坡辅助功能，提升了整车在低附路面安全性的同时，丰富了用户在不同场景的骑行体验，第二代蔚蓝控制器已实现自产并应用于公司产品。电池方面，公司持续关注电池领域的前沿技术，积极推进电动两轮车用蓄电池应用的技术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取得较大进展。同时，

公司通过优化三电系统参数、自研控制器算法等技术手段，持续推进动力系统的效率升级，推动公司产品在续航、操控性、骑行安全等方面的性能提升。

智能化方面，公司构建的爱玛一体化智能生态系统涵盖移动端 APP、云平台、智能中控、智能头盔等，配置轻、中、高智能平台，为用户提供便捷和科技感十足的骑行体验。报告期内，公司从用户使用场景出发，开发出多种驾驶模式，通过智能调节动力参数，提升骑行的舒适性与安全性；基于自研控制器算法研发了 HDC 陡坡缓降、坡道辅助等智能功能，有助于提升骑行安全；建立了统一的车联网平台 AIMA OS，实现数据的集中管理和分析，持续开放终端生态；开发了“爱玛出行”鸿蒙原生应用 APP，成为行业首批接入 HarmonyOS NEXT（华为发布的最新版操作系统）的厂商；公司积极探索高精度传感器和 AI 算法的应用，以实现防盗、事故检测和紧急救援等功能。此外，公司持续升级爱玛智能头盔等外设设备，优化语音控制接打电话、播放音乐、地图导航、一键 SOS 等人机互联功能的使用流畅度。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新品全部搭载智能化功能配置，以轻智能为主，高智能化车型的销量也有所提升。

（五）生产力提升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体系聚焦提升新品交付速度和生产过程质量，并持续推动数智化转型，旨在提升制造体系的快速响应能力、保证生产过程的高效与稳定，以增强公司的综合成本竞争优势。

公司深化了 IPD 流程在生产制造体系中的应用，将管理方式由末端问题导向转变为前端预防管理，从产品设计初期即介入，以可制造性、品质可控性、工艺落地性、产品一致性为标准参与设计方案评审；同时，前置产能匹配、关键零部件的提前开模及物料采购等配套生产准备工作，以提升生产效率，并为新品上市即上量的目标实现提供支撑。公司持续推进生产流程的自动化，在部分生产基地上线了车架全自动焊接线、整车自动颠簸测试、总装摩擦线智能输送等数智化项目，以提升生产效率、确保产品品质的一致性输出。此外，公司在总装环节上线了 SCADA 系统（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实现了数据采集、设备控制、测量、参数调节等自动化操作，能够即时发现并解决生产过程中异常问题，还能实现对产线节拍速率的实时、精准控制和排产计划的严格执行，确保生产过程品质的稳定和流程的高效。

生产基地建设方面，国内基地，公司持续推进新基地的建设工作，打造生产自动化、物流智能化、管理信息化的节能增效绿色工厂，并致力于推动新基地周边产业集群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拟投资建设丰县生产基地，以扩大公司电动三轮车产品的覆盖范围；投资建设兰州生产基地，完善公司在西北地区的产能布局。国际基地建设方面，公司持续推进东南亚生产基地的建设工作。

（六）运营力提升方面

公司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报告期内，围绕“提质、增效、增收”，基于 IPD 理念，构建大供应链体系，打通采购、制造和物流三大环节，全面提升供应保障力；供应商管理方面，鼓励优质供应商在各基地进行本地化建设，提升响应速度并降低运输成本；实施开放性的推荐机制，公司各业务领域均可推荐高质量供应商，同时积极鼓励将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以及新供应商纳入供应链，有利于促进供应商积极提升其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完善供应商绩效评价体系，由品质、研发与采购的业务人员共同实施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根据评价结果实行优胜劣汰，确保供应链的活力和质量刚性。

供应链数智化管理方面，公司积极推进数据驱动的智能供应链管理。报告期内，通过供应商一体化平台，实现了供应链各环节的信息共享和即时协同，有助于优化物料采购流程、减少库存积压，提高周转效率。借助大数据和物联网技术，对供应链进行数智化改造，实现对大供应链体系实物流、数据流、业务流、信息流的实时掌控，能全面提升公司业务效率，及时调整供应链策略以快速响应市场变化，还能不断提升需求预测的精准度，实现公司供应链的增效增收。

物流管理方面，公司持续推进智联物流建设，通过物流管理系统实现精准路线规划、智能调度和实时监控，顺畅衔接发货节奏与生产计划，大幅提升运输效率、降低成本和缩短交付周期，从而显著提升客户满意度。整车运输方面，智联物流已全面承接主要生产基地的整车销售运输，发货时效得到显著提升；零部件运输方面，智联物流采用“集中计划、集中物流”模式，构建了以江苏、浙江、天津三大电动两轮车产业圈为中心的零部件发运网络，实现高效配送；此外，智联物流积极探索拓展业务范围，在满足公司物流需求的基础上，在部分城市试点承接公司之外的订单，推动智联物流的社会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590,926,475.10	10,216,579,420.33	3.66
营业成本	8,702,880,854.51	8,625,237,704.98	0.90
销售费用	411,649,871.31	295,970,197.46	39.08
管理费用	289,064,304.47	218,369,995.42	32.37
财务费用	-156,372,712.70	-205,052,068.3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94,164,146.56	245,284,083.36	19.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662,667.39	-361,986,474.74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617,002.20	-598,722,787.08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2,598.53	1,254,291,194.78	-88.15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专注主业、持续发挥品牌优势，优化产品结构，经营业绩略有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产品结构优化，营业成本同步增长。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市场竞争影响，公司扩大销售团队及加大营销宣传投入。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主体增加，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收益及存款利率同比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发的新品数量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结算周期及结算方式影响，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采购款项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①公司购买和赎回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差额同比增加；②台州生产基地、丽水生产基地、重庆生产基地建设投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支付2023年年度现金分红款；②上年同期公司发行可转换债券获得募集资金。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337,507,425.08	15.58	6,667,258,951.18	33.52	-49.94	主要系报告期内使用现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定期存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6,503,556.09	12.87	176,041,430.92	0.88	1,465.83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应收账款	469,489,788.82	2.19	357,840,165.19	1.80	31.20	主要系第二季度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应收账款随之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6,937,029.94	0.08	8,893,241.61	0.04	90.45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持有的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60,270,917.14	0.28	36,627,883.96	0.18	64.55	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广告宣传费用增加。
其他应收款	23,631,611.65	0.11%	15,687,906.27	0.08%	50.6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境外生产基地租赁押金增加。
在建工程	2,068,547,640.49	9.66	992,205,279.91	4.99	108.48	主要系报告期内台州生产基地、丽水生产基地、重庆生产基地建设投入增加
使用权资产	71,924,941.56	0.34%	34,112,539.64	0.17%	110.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境外生产基地厂房租赁增加。
应付账款	3,921,677,437.77	18.31	2,459,299,045.99	12.36	59.46	主要系经营周期季节性差异导致报告期末应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付款	1,279,377,206.17	5.97	628,111,216.14	3.16	103.69	主要系①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支付2023年年度现金分红款;②报告期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增加了回购义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96,839.82	0.20	17,568,122.60	0.09	141.33	主要系广西车业厂房租赁负债将于一年内到期。
其他流动负债	41,344,882.97	0.19	28,516,899.32	0.14	44.98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
递延收益	394,021,400.26	1.84	292,432,400.56	1.47	34.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库存股	223,322,725.09	1.04	481,505,173.88	2.42	-53.6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优惠价格使用回购股份向激励对象授予了限制性股票。
其他综合收益	-337,637.75	0.001576%	268.34	0.000001%	-125,924.61	主要系报告期末境外子公司外币折算差异减少。
少数股东权益	94,550,937.60	0.44	68,034,244.29	0.34	38.98	主要系报告期新设控股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以及控股子公司盈利增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214,278,276.7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00,656,446.30	质押开具票据保证金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42,740,280.55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50,000,000.00	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8,093,396,726.85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15,699.07 万元，期初余额为 12,726.40 万元，报告期内变动比例为 23.36%。

报告期内对外股权投资主要变动情况：①公司从个人股东王福军受让浙江二三四模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00.00 万元，对应 20.00%股权，转让价格为 0 元，公司承担实缴出资义务；②公司以增资方式出资 2,000.00 万元认购宁波爸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0 万元注册资本，持股比例 20.00%；③公司出资 400.00 万元与江苏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天津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0.0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贵港生产基地

2022 年 7 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贵港市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约 11.5 亿元在贵港市建设爱玛智慧出行产业园项目，该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广西车业负责实施，截至报告期末，贵港生产基地项目已完成基础建设工作，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

(2) 丽水生产基地

2021 年 11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丽水市青田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约 20 亿元在丽水市青田县建设爱玛新能源智慧出行生态产业园项目，该项目由全资子公司丽水车业负责实施，截至报告期末，丽水生产基地项目正在建设中。

(3) 台州生产基地

2021 年 9 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台州智能电动车及高速电摩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约 10 亿元在台州市黄岩区建设台州智能电动车及高速电摩项目，该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台州制造负责实施，截至报告期末，台州生产基地制造车间主体已完成基础建设工作，正在进行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配套设施正在建设中。

(4) 重庆生产基地

2021 年 8 月，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重庆铜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署〈项目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在重庆市铜梁区计划投资约 20

亿元人民币建设爱玛西南制造基地项目，该项目由全资子公司重庆车业负责实施，重庆生产基地一期项目已正式投入生产。截至报告期末，重庆生产基地二期项目正在建设中。

(5) 丰县生产基地

2024年4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丰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约30亿元在江苏省徐州市丰县建设爱玛科技集团丰县产业园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江苏爱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爱玛科技集团丰县产业园项目”的所有生产经营，并与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了第一块工业用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6) 兰州生产基地

2024年5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同意公司总投资约20亿元在甘肃省兰州市兰州新区建设爱玛兰州新区产业园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成立的全资子公司甘肃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爱玛兰州新区产业园项目”的所有生产经营。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应收款项融资	889.32						804.38	1,693.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04.14	-242.04			381,772.81	123,484.56		275,650.35
合计	18,493.46	-242.04			381,772.81	123,484.56	804.38	277,344.0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88819.SH	天能股份	8,399.79	自有资金	5,584.00	-812.00				130.006	4,772.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	/	5,584.00	-812.00				130.006	4,772.00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配售认购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不超过1亿元作为战略投资者参与天能电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战略配售认购，本次投资于2021年1月完成交割。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减持相关股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控制关系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爱玛重庆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的销售	1,000.00	613,779.72	281,070.03	545,921.08	76,390.39
天津车业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	302,398.43	90,761.25	310,965.12	28,906.01
江苏车业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44,000.00	174,894.51	31,741.85	201,976.83	8,870.69
广东车业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	62,706.10	24,030.33	110,742.29	8,862.43
广西车业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	71,370.74	33,794.23	69,133.44	9,753.91
重庆车业	全资子公司	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电动三轮车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00	117,960.77	30,164.03	113,551.66	10,191.27

报告期内，上述主要全资子公司实现的净利润均来源于主要产品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的销售。公司其他子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正常，其盈亏情况对公司影响较小。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政策风险

2024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和国家消防救援局联合印发了《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条件》和《电动自行车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了《电动自行车用锂离子蓄电池安全技术规范》对电动自行车的生产标准和电动自行车锂电池使用标准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国家也在着手制定新的电动两轮车强制性国家标准，若公司不能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应对行业相关监管政策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公司作为电动两轮车行业龙头之一，积极参与电动两轮车行业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完善，同时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制造能力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等方面根据行业监管要求逐步进行调整，持续技术升级，以国家标准实施为契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2、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电动两轮车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近年来，随着行业的规范发展和竞争秩序的优化，众多小规模企业退出市场，行业竞争焦点在于领先企业之间的竞争，呈现出新的态势，具体体现为在提升产品性能、扩大服务覆盖的同时不断降低销售价格，竞争难度大幅度提升，如果生产企业不能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持续推出高性价比的产品并提供高品质的服务，很可能会失去原有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目前，公司凭借较强的产品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优秀的成本控制和质量管理能力、良好的品牌形象和用户口碑、覆盖全国的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等竞争优势，保持了行业领先地位。同时公司将继续聚焦用户需求，实施差异化竞争，通过车联网技术应用、行业核心硬件研发等实现产品智能化和高端化，通过数智化升级和研发降本等提高生产效率、实现精细运作，不断提高公司的成本竞争优势。

3、新项目不及预期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行业市场容量的不断拓展，公司经过充分地调研和论证后，决定新建生产基地以扩大产能、提高综合生产能力，新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包括位于浙江台州的台州智能电动车及高速电摩项目、位于浙江丽水的爱玛新能源智慧出行生态产业园项目、位于广西贵港的爱玛智慧出行产业园项目、位于重庆铜梁的爱玛西南制造基地二期项目、位于江苏徐州的爱玛科技集团丰县产业园项目、位于甘肃兰州的爱玛兰州新区产业园项目和位于东南亚的海外生产基地。新基地建设项目周期一般较长，叠加政策、施工条件变更等一系列因素的变化，可能导致出现新项目建设和投产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同时，虽然上述项目已经公司充分论证，是在对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市场需求等条件进行科学预测的基础上所做出的合理投资决策，但新基地投产后，如政策和行业趋势、市场环境等重要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会对项目收益情况产生一定影响。另外，新项目的实施将导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费用增长，可能会对公司的短期业绩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对此，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和市场环境变化，加快项目建设和达产进程，同时公司将不断提升科技力和产品的综合竞争力，精准洞察、满足消费需求，以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新项目收益。

4、产品研发风险

随着消费者消费意识的提升及消费升级的趋势愈发明显，消费者对电动两轮车的需求呈现出时尚化、智能化、网联化的特征，这就要求电动两轮车生产企业不断对消费需求的趋势进行研究和预判，持续进行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推出具有新造型、新功能的新车型以满足用户不断升级的消费需求，若生产企业预判失误或新车型的市场接受度未达预期，则会对业绩产生不良影响。另外，新车型研发需要一定周期，若有生产企业率先研发出同类产品，进行专利封锁，可能会对其他生产企业的研发带来压力。公司始终将研发和产品创新作为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以及实现长远发展的主要手段，从用户需求出发，经过多年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和探索，以精准的用户需求定位能力、过硬的科技力和创新能力使得公司产品深受消费者喜爱，公司将以用户为中心的研发战略，不断完善集成产品开发流程，提升公司科技力以降低研发风险。

5、对经销商的管理风险

公司产品以经销为主要销售模式，经销商既是公司的直接客户，也是公司向其经销区域内消费者展示品牌形象、提升品牌美誉度的重要窗口，经销商自身的经营能力、风险偏好以及奋斗意愿对其经销区域内公司产品的销售影响较大。若经销商的经营方式与服务质量有悖于公司经营宗

旨或经销商对公司管理理念的理解产生偏差，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和品牌形象造成不利影响。对此，公司不断完善经销商管理体系，严格执行经销商准入、培训、考核评价及退出等方面的管理规范，建立有进有出、优胜劣汰的分级动态渠道管理制度，激发经销商经营热情、提升经销商运营能力，确保公司渠道体系的活力和良性发展。

6、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行业原材料采购价格受到宏观趋势、产业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存在波动的可能性，增加了采购成本的管控难度，可能对生产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对此，公司打造并将持续完善高质高效的供应链体系，设立专门的 SQE (Supplier Quality Engineer)，遴选、整合全球范围内的供应链资源。公司构建关键零部件的自研自产能力，投资入股关键零部件供应商，以保障关键零部件的供应安全；同时，对于价格涨势明确的零部件，采取提前锁定价格、锁定采购量的方式来规避价格大幅上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通过集中采购、部品平台化、整合供应商的采购需求等措施提高采购规模，有利于实现原材料供给充足和价格稳定。同时，公司通过数智化建设进行供应链平台的升级优化，实现公司造车流程与供应链体系的深度协同，以生产效率的提升来对冲原材料波动带来的成本控制压力。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9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3 月 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关于申请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0.332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经董事会决议,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	

专用账户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32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8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861,714,848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 750,524 股后的基数为 860,964,324 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5,840,155.57 元（含税），占 2024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使用回购股份授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股权激励计划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1 月 29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拟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 204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7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61 元/股。	具体详见 2024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2 月 2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3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对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向 200 名激励对象授予 1,36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2.61 元/股。	具体详见 2024 年 3 月 1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5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向 193 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 1,338.00 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详见 2024 年 5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后行权价格 30.83 元/份。同意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48.73 万份。	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后回购价格 8.18 元/股；对因从公司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 5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 22.05 万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确认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92 名激励对象可予以解锁，解锁数量 406.35 万股。	具体详见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024 年 6 月 6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 406.35 万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具体详见 2024 年 5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同意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后授予数量 716.40 万份，行权价格 30.83 元/份。2024 年 6 月 18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调整工作。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48.73 万份。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票期权注销工作。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天津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公告》，集团子公司天津车业于 2024 年 3 月份被列为天津市大气环境重点排污单位、水环境重点排污单位、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

根据《商丘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监管单位名录的通知》，集团子公司河南车业于 2024 年 3 月份被列为商丘市环境风险重点管控单位。

天津车业及河南车业执行法律法规和排污许可的相关要求，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对相关信息进行公开，如实向社会公开主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接受社会监督。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天津车业、河南车业严格按照法规标准、环评及批复要求建设各类污染治理设施，污染治理设施运行良好，严格执行国家、地方环保排放标准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浓度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妥善处置，具体情况如下：

(1) 天津车业

天津车业主要大气污染物有喷漆及烘干废气、喷粉废气、喷粉固化废气、燃气燃烧废气等，主要污染物因子为粉尘、甲苯、二甲苯、VOCs、烟尘、SO₂、NO_x，各生产线喷漆室、流平室及烘干室均密闭，有机废气净化方式主要为“干式过滤棉+沸石转轮吸附+RTO”，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喷涂车间主要废气排放口设置有在线监测仪器，与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实现联网，实时监测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良好，甲苯、二甲苯、VOCs、颗粒物、烟尘、SO₂、NO_x 等污染物因子排放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天津车业排放的废水包括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重点监测的是涂装废水，主要污染物因子包括 PH、COD、BOD₅、SS、氨氮、总磷、总氮、石油类等。厂区内建有 1 座处理能力为 5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用于处理含涂装废水在内的生产废水，处理工艺为“絮凝沉淀+微电解+芬顿+生物接触氧化”，出水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 三级标准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子牙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产业园天宇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同时，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对污水及雨水管网进行了流向标识，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雨水分开排放。经处理后的废水通过市政管网流向专业的污水处理厂；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良好，各类污染物因子均达标排放；厂区污水总排放口安装有在线监测仪器，与天津市生态环境局实现联网，实时监测厂区外排水污染物的达标排放情况。

天津车业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回收区等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准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实施垃圾分类，有回收利用价值的交由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回收利用，生产、生活垃圾等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进行清运，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安全处置。2024 年，天津车业危险废物全部依法办理危废转移手续，并进行合规处置。

除了上述环保措施外，天津车业对噪音等也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符合国家、地方的环保要求。

(2) 河南车业

河南车业排放废水涉及的主要污染物因子为 PH、COD、氨氮、SS、总磷等，厂区内建有一座处理规模为 100m³/d 的污水处理站用以处理生产废水，采用“预处理+物化反应+过滤+生化处理”工艺，经处理后的生产污水和生活污水排入专门的市政污水处理厂。厂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良好，各类污染物因子均达标排放。

河南车业设有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回收区等设施，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准要求。一般工业固废实施垃圾分类，有回收利用价值的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回收利用，生产、生活垃圾等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进行清运，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的专业公司进行安全处置。2024年，河南车业的危险废物全部依法办理危废转移手续，并进行合规处置。

除了上述环保措施外，河南车业对废气、噪音等也采取了相应的环保措施，符合国家、地方的环保要求。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为新建项目和需要履行环保手续的改扩建项目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取得环评批复，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环评批复内容进行建设。建设完成后依法办理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手续。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天津车业、河南车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分别于2024年5月和2022年8月在当地环保部门进行备案，取得备案回执，进一步排查企业风险源并采取相应整改措施，从而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机制，降低了环境风险事故发生的可能性。天津车业、河南车业每年分别组织相关人员实施环境风险事故应急演练，提升应急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天津车业、河南车业废气、废水主要排放口已安装在线监测系统，对主要污染物进行实时监测，监测数据直接上传至环保数据平台，各类污染物均做到达标排放。天津车业、河南车业日常生产中建立废气、废水治理设施运维记录以及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台账等。

天津车业、河南车业严格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等标准，以及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排污许可证的监测频次要求，委托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噪声开展定期监测，检测报告上传至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绿色高质量发展理念，把绿色生产放在首位，在公司各项经营活动中深入落实可持续发展、环境保护、绿色低碳的原则，全面建立绿色经营管理体系，并融入到公司生产经营和环境建设的全过程，打造产品绿色、生产洁净、环境优美、管理科学的现代化生产企业。公司及各子公司不断完善环境管理体系，推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多家子公司已通过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严格落实法律法规标准要求，新改扩建项目均办理环评手续、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一致，并通过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相关子公司积极做好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设施处理效果能够满足要求，严格执行排污许可证各项管理规定，对污染物开展日常性和定期监测，实现废气、废水、噪声的达标排放，以及固体废物的合规处置；且均按要求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组织开展相关演练活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生产运营，通过建立健全环境管理体系，强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绿色管理，不断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积极打造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的绿色制造体系。公司及各子公司定期开展高耗能设备排查、改进工作，加强能源耗用分析，提升能源利用率；积极选用节能型、节水型产品，尽量使用可循环包装，提高周转箱使用寿命等，以减少资源能源耗用。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动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体现爱玛的“爱”的文化精神，公司积极参加天津市“万企兴万村”活动，政企携手，助力扶贫攻坚，向西藏自治区、甘肃省部分区域定向现金捐赠，用于帮扶贫困村庄建设。

助力校园安全建设，公司向广西贵港市荷城初级中学捐赠车辆，加强校园安全防范，用于改善校园安全巡查条件。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张剑、张格格	附注 1	2021年6月15日至2024年6月14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盐城鼎爱及其合伙人	附注 2	2021年6月15日至2024年6月14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张剑、张格格、盐城鼎爱及其合伙人、刘建欣、彭伟	附注 3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张剑、张格格、段华、刘建欣、彭伟、方浩、王全章、李玉宝、郝鸿、王春彦、任勇、胡宇鹏	附注 4	2021年6月15日至2024年6月14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张剑、张格格	附注 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张剑、张格格	附注 6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张剑、段华、张格格、高辉、彭伟、王春彦、孙明贵、刘俊峰、马军生、郑慧、李玉宝、罗庆一	附注 7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将根据商业投资原则，在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确定后续持股计划；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如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

附注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锁定承诺

公司股东盐城鼎爱及其合伙人作出如下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或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附注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盐城鼎爱及其合伙人、刘建欣、彭伟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2) 本人承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价格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3) 上述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免除履行。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附注 4：稳定公司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1) 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①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收盘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回购公司股份。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等方案之日起次交易日启动回购。

③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在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单次用以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原则上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④如公司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点至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过程中，触发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中规定的任一情形，则终止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方案。

⑤自公司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除独立董事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

①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收盘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

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公司股份。

②在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在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公司股票再次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③本人将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并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公告增持方案，本人将在增持公告之日的次交易日启动增持。

④本人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及自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前提下，本人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直接或间接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的 30%。

⑤如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点至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过程中，触发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中规定的任一情形，则终止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方案。

⑥本人保证在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时，就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3）公司董事张剑、张格格、段华、刘建欣、彭伟、方浩，高级管理人员王全章、李玉宝、郝鸿、王春彦、任勇、胡宇鹏作出如下承诺：

①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情形时（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收盘价将作相应调整，下同），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在保证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增持公司股份。

②在公司、实际控制人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在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以公告的实施完毕日为准）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公司股票再次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本人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③本人将在上述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成就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并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规定公告增持方案，本人将在增持公告之日的次交易日启动增持。

④本人增持股份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在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及自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前提下，本人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为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触发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不少于本人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直接或间接税后现金分红和税后薪酬或津贴合计金额的 30%。

⑤如在启动稳定股价预案时点至稳定股价措施尚未正式实施前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过程中，触发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之“终止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中规定的任一情形，则终止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方案。

⑥本人保证在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方案时，就回购股份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附注 5：关于解决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

（1）为避免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上市后的爱玛科技产生同业竞争问题，本人特此承诺：本人作为爱玛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爱玛科技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本人不会在与爱玛科技存在同业竞争的任何经济组织中担任实际承担管理职责的任何职务。

如爱玛科技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承诺并将督促本人拥有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诺不与爱玛科技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爱玛科技现时或将来的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本人将采取并将督促本人拥有控制权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此类企业采取一切可能的、合理的措施将此类机会转让给爱玛科技，若爱玛科技不受让该等机会，本人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将在该等机会进入实施阶段之前采取可能的措施转让给其他非关联第三方或自动退出此类商业机会或采取其他有利于维护爱玛科技权益的方式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处理。

对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取得控股地位等方式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的义务，保证不与爱玛科技发生同业竞争。

(2) 本人保证不利用本人作为爱玛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身份优势损害爱玛科技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也不利用自身特殊地位谋取非正常的额外利益。

(3)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则爱玛科技有权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立即停止同业竞争行为，并有权要求本人或本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承担由此给爱玛科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4) 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爱玛科技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为爱玛科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在此期间，因相关法律、法规、规则性指引等规定发生变化，本人将按照规定适时更新或补充出具相关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剑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承诺，在本人作为爱玛科技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促使并保证爱玛科技及其子公司将来不会和张红家庭、张茹家庭控制或实施重大影响的企业之间进行任何资金或业务往来，亦不会通过上述企业损害爱玛科技及其股东的利益(包括中小股东的利益)，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对其因此遭受的损失进行赔付。

附注 6：公司为减少关联交易而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经济组织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爱玛科技（含其合并报表范围子公司，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爱玛科技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爱玛科技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经济组织将严格避免向爱玛科技拆借、占用爱玛科技资金或采取由爱玛科技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占用爱玛科技资金。

(2) 对于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经济组织与爱玛科技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

(3)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本人及本人近亲属所控制的其他经济组织与爱玛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爱玛科技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爱玛科技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本人将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需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予执行。

(4) 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爱玛科技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爱玛科技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爱玛科技利益的，爱玛科技有权单方终止该等关联交易，爱玛科技的损失由本人承担。

(5)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将督促爱玛科技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表决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爱玛科技及股东利益。

(6) 上述承诺在本人构成爱玛科技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附注 7：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剑，实际控制人张格格作出如下承诺：

①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利益；

②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董事张剑、段华、张格格、高辉、彭伟、王春彦、孙明贵、刘俊峰、马军生，高级管理人员郑慧、李玉宝、罗庆一作出如下承诺：

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详见2023年12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2024年半年度，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2024年度金额	2024年1-6月实际发生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1,600.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200.00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1,000.00	529.45
	小计		2,800.00	529.45
	向关联人租入房屋	段华	500.00	238.1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和商品	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	11,500.00	3,050.10
合计			14,800.00	3,817.6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兰州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ABS控制模块	市场价或协议价	不适用	1.92	0.0002	银行转账	1.92	不适用
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购买商品	装修材料	市场价或协议价	不适用	239.84	0.0292	银行转账	239.84	不适用
合计				/	/	241.76	0.029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关联交易的说明		<p>①格瓴新能源生产的用于出口电动四轮车临时从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兰州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购买ABS控制模块；</p> <p>②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与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同为关联方段炼控股的公司，上述交易为关联方进行年度切换过程中运输、结算及入账时间差异所致。上述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和临时公告标准，交易遵循公允、公平、自愿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p>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数字焊机	市场价或协议价	1.86	不适用	1.11	银行转账	-0.75	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向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联营企业天津捷马出售上述资产。因关联交易金额较小，未达到董事会审议和临时公告标准，上述交易遵循公允、公平、自愿的原则，未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9,305,637.3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13,805,637.3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13,805,637.3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5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09,305,637.3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09,305,637.3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2024年5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在审议范围内。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6月9日	181,090	168,086.38	168,086.38		168,613.90		100.31		901.63	0.54	7,462.35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3年3月1日	200,000	199,379.74	199,379.74		93,860.89		47.08		18,886.80	9.47	
合计	/	381,090	367,466.12	367,466.12		262,474.79		/	/	19,788.43	/	7,462.35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一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00	2021年8月	是	是		5,578.17	是	否	0.6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二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00	2021年8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三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00	2021年8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四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00	2021年8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五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147.90	101.85	2021年8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车自行车整车及配件加工制造六期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8,000.00		8,000.00	100.00	2021年8月	是	是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9,341.08	829.28	17,845.99	92.27	2024年6月	是	否	注1	不适用	/	否	1,768.6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江苏车业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7,462.35				不适用	是	否	注2	不适用	/	是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天津车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5,053.59	72.35	5,272.56	104.33	2024年6月	是	否	注1	不适用	/	否	0.1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江苏车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否	5,047.58		5,288.22	104.77	2024年6月	是	否	注1	不适用	/	否	9.0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爱玛科技信息化升级及大数据平台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8,341.03		8,377.92	100.44	2022年11月	是	是		不适用	/	否	0.2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爱玛科技终端店面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48,840.75		50,047.87	102.47	2023年7月	是	是		不适用	/	否	5.3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26,000.00		26,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江苏车业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否	否			7,633.44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	不适用	38.94
发行可转换债券	丽水车业新能源智慧出行项目（一期）	生产建设	是	否	149,392.96	18,886.80	43,632.25	29.21	2025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	否	109,925.02

发行可转换债券	爱玛科技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49,986.78		50,228.64	100.48	2023年12月	是	是		不适用	/	否	1.62
合计	/	/	/	/	367,466.12	19,788.43	262,474.79	/	/	/	/	/		/	/	111,749.56

注 1：“天津车业电动自行车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天津车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江苏车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受外部环境和公司实际运营情况等因素影响，项目建设进度略有滞后，结合募投项目实际投入情况及未来投入规划，2023年8月1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决定将前述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4年6月。

注 2：“江苏车业塑件喷涂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因当地环保政策发生较大变化，公司综合考虑了后续环保政策风险，将该环节调整为委托片区集中喷涂中心内的企业代为进行塑件喷涂，委托喷涂已能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并且随着塑件免烤漆工艺的逐步推广，原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大大降低。经2022年5月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决定终止该项目，并已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转入江苏车业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7月2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82,013.58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3,894.87万元（不含增值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使用募集资金85,908.45万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及支付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1）专字第60968971_B09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时任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核查意见。2021年7月30日，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和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85,908.45万元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2) 2023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年6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金额合计为52,731.50万元。置换金额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出具《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3）专字第60968971_L10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发表核查意见。2023年6月26日，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52,731.50万元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了置换。

(3) 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

2023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中的各类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到自有账户，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发表核查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4月15日	127,000	2024年4月15日	2025年4月14日	111,693.66	否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7,000万元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授权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授权额度不超过125,000万元，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公司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由“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调整为“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

保本型产品”。投资期限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等活期存款类方式存放部分募集资金的议案》期限一致。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增值服务类活期存款。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活期存款类的余额为人民币 111,693.66 万元,上述资金均在募集资金专户内存放,不存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外进行现金管理的现象。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7 月 6 日,公司披露《爱玛科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均已实施完毕、全部结项,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38,391,600	74.07				-619,108,500	-619,108,500	19,283,100	2.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638,391,600	74.07				-619,108,500	-619,108,500	19,283,100	2.2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非法人组织持股	35,559,300	4.13				-35,559,300	-35,559,3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02,832,300	69.94				-583,549,200	-583,549,200	19,283,100	2.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3,533,407	25.93				619,118,841	619,118,841	842,652,248	97.76
1、人民币普通股	223,533,407	25.93				619,118,841	619,118,841	842,652,248	97.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861,925,007	100				10,341	10,341	861,935,34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4年5月24日,公司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过户登记,使用回购股份向激励对象授予13,380,000股限制性股票,股份由无限售条件股份变更为有限售条件股份;

(2) 2024年6月6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4,063,500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3) 2024年6月1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流通股数为628,425,000股;

(4) 2023年9月1日起,“爱玛转债”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0,341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的5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20,500股予以回购注销,注销日期为2024年8月2日。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由861,935,348股变为861,714,848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股份220,500股占公司回购注销实施前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0256%。对公司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无实质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张剑	592,865,700	592,865,7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年6月17日
盐城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559,300	35,559,300			首发限售36个月	2024年6月17日
2021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9,966,600	4,063,500		5,903,100	2021年限制性股票	
2024年限制性股票授予对象			13,380,000	13,380,000	2024年限制性股票	
合计	638,391,600	632,488,500	13,380,000	19,283,10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9,68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张剑		592,865,700	68.78		无		境内自然 人
盐城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559,300	4.13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312,141	18,092,657	2.10		无		其他
韩建华		6,703,050	0.78		无		境内自然 人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6,339,445	0.74		无		其他
彭伟		6,221,760	0.72		无		境内自然 人
李世爽	-1,680,000	4,541,692	0.53		无		境内自然 人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63,200	4,518,891	0.52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招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114	4,500,000	0.52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0,011	4,000,000	0.46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张剑	592,865,700	人民币普通股	592,865,700				
盐城鼎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559,3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59,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8,092,657	人民币普通股	18,092,657				
韩建华	6,703,050	人民币普通股	6,703,050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6,339,445	人民币普通股	6,339,445
彭伟	6,221,760	人民币普通股	6,221,760
李世爽	4,541,692	人民币普通股	4,541,692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景顺长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4,518,891	人民币普通股	4,518,8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招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核心中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高辉	1,708,000			股权激励限售
2	罗庆一	1,204,000			股权激励限售
3	任勇	1,008,000			股权激励限售
4	杨万里	836,000			股权激励限售
5	郑慧	836,000			股权激励限售
6	周斯秀	736,000			股权激励限售
7	宁华山	7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8	陶峰	584,000			股权激励限售
9	李玉宝	5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10	杨俊伟	468,000			股权激励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注：“股权激励限售”为公司于2022年1月24日及2024年5月24日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将于激励计划业绩考核指标达成后方可申请上市交易。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	增减变动原因
----	----	-------	-------	--------	--------

				增减变动量	
张剑	董事长、总经理	592,865,700	592,865,700		
彭伟	董事	6,221,760	6,221,760		
高辉	董事、副总经理	2,520,000	3,220,000	7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王春彦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罗庆一	副总经理	1,260,000	1,960,000	7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李玉宝	副总经理		500,000	5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郑慧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840,000	1,340,000	500,000	股权激励实施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高辉	董事	1,764,000	700,000	756,000	1,708,000	1,708,000
王春彦	董事		400,000		400,000	400,000
罗庆一	高管	882,000	700,000	378,000	1,204,000	1,204,000
李玉宝	高管		500,000		500,000	500,000
郑慧	高管	588,000	500,000	252,000	836,000	836,000
合计	/	3,234,000	2,800,000	1,386,000	4,648,000	4,648,000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03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2月23日公开发行了2,00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00,000.00万元，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本次发行出具了《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41号文同意，公司2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3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爱玛转债”，债券代码“113666”。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爱玛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8,085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重大变化情况	不适用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91,226,000	4.5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7,979,000	4.4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824,000	4.34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4,521,000	3.7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0,809,000	3.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昌元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9,776,000	2.9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5,815,000	2.79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四组合	50,138,000	2.5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可转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9,600,000	2.48
西北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西北飞龙基金有限公司	42,300,000	2.12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爱玛转债	1,999,960,000	410,000			1,999,550,000

(四)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爱玛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410,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0,341
累计转股数（股）	11,34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13
尚未转股额（元）	1,999,550,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775

(五)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爱玛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3年5月19日	39.99	2023年5月1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61.29元/股调整为39.99元/股。
2023年9月22日	39.64	2023年9月1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实施了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99元/股调整为39.64元/股。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9.64		

(六)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为2023年2月发行的“爱玛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中证鹏元于2024年6月24日出具了《2023年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爱玛转债”信用等级为“AA”。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公司各方面经营情况稳定，资产结构合理，负债情况无明显变化，资信情况良好。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来源主要包括公司业务正常经营所获得的收入、现金流入和流动资产变现等。

(七)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1、2024年6月6日至2024年6月27日，公司股价已出现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转股价85%的情形，触发“爱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并且在未来3个月内（即2024年6月28日至2024年9月27日），公司股价如再次触发“爱玛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

2、因实施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爱玛转债”转股价格将由39.64元/股调整为39.1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7月12日起生效；因回购注销2021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爱玛转债”转股价格将由39.11元/股调整为39.1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8月7日起生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最新转股价格为39.12元/股。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337,507,425.08	6,667,258,951.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756,503,556.09	176,041,430.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469,489,788.82	357,840,165.1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6,937,029.94	8,893,241.61
预付款项	七、8	60,270,917.14	36,627,883.9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23,631,611.65	15,687,906.27
其中：应收利息		1,269,190.08	1,212,339.44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15,752,403.12	575,340,281.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691,679,643.84	1,628,460,684.9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7,155,098.12	119,888,220.69
流动资产合计		9,118,927,473.80	9,586,038,766.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56,990,652.64	127,263,995.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213,651,119.09	283,701,850.41
固定资产	七、21	2,147,015,010.35	2,183,672,286.70
在建工程	七、22	2,068,547,640.49	992,205,279.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1,924,941.56	34,112,539.64

无形资产	七、26	884,200,256.18	715,925,849.1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3,620,531.78	39,328,251.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07,069,861.50	167,938,840.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17,338,071.55	5,762,625,95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300,358,085.14	10,306,774,852.30
资产总计		21,419,285,558.94	19,892,813,618.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4,540,668,379.14	6,032,204,440.66
应付账款	七、36	3,921,677,437.77	2,459,299,045.99
预收款项	七、37	19,290,290.75	19,145,352.20
合同负债	七、38	700,326,769.79	625,232,267.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58,435,828.97	171,544,807.08
应交税费	七、40	134,473,608.40	140,201,158.00
其他应付款	七、41	1,279,377,206.17	628,111,216.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2,722,253.92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2,396,839.82	17,568,122.6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1,344,882.97	28,516,899.32
流动负债合计		10,837,991,243.78	10,121,823,309.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七、46	1,695,371,882.64	1,644,650,128.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1,252,081.02	43,479,059.6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394,021,400.26	292,432,400.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2,935,807.78	10,356,257.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3,581,171.70	1,990,917,846.47

负债合计		12,991,572,415.48	12,112,741,156.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861,935,348.00	861,925,007.00
其他权益工具		432,556,675.52	432,645,369.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628,864,831.14	1,763,412,639.40
减：库存股	七、56	223,322,725.09	481,505,173.88
其他综合收益		-337,637.75	268.3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30,962,503.50	430,962,503.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202,503,210.54	4,704,597,60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33,162,205.86	7,712,038,217.61
少数股东权益		94,550,937.60	68,034,244.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27,713,143.46	7,780,072,461.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1,419,285,558.94	19,892,813,618.33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9,735,237.14	3,759,867,193.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37,776,348.38	96,011,328.5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74,899,303.22	142,148,320.82
应收款项融资		4,988,200.00	800,000.00
预付款项		189,726,767.78	209,322,655.8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954,664,949.13	1,711,340,208.96
其中：应收利息		641,132.13	415,312.11
应收股利			
存货		1,751,852.96	1,219,904.6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58,628,493.15	982,088,082.19
其他流动资产		6,891,690.01	759,959.76
流动资产合计		5,909,062,841.77	6,903,557,653.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1,202,925,141.52	1,110,377,202.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49,631,701.41	364,958,228.68
固定资产		46,717,380.15	48,328,609.98
在建工程		88,496,089.87	14,009,791.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97,714.93
无形资产		129,981,722.16	134,873,847.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070,275.31	12,210,19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645,880.90	66,307,429.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85,332,081.52	2,641,121,253.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90,800,272.84	4,394,384,276.77
资产总计		11,199,863,114.61	11,297,941,930.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56,935,537.39	2,357,961,214.82
应付账款		847,126,870.48	529,945,172.71
预收款项		23,234,148.17	19,612,420.37
合同负债		218,218,627.23	199,774,250.25
应付职工薪酬		47,693,542.19	46,809,701.56
应交税费		6,232,686.09	83,023,161.77
其他应付款		1,019,507,364.56	406,117,301.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52,722,253.9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215.57	7,353,401.71
其他流动负债		8,178,138.08	6,713,755.59
流动负债合计		3,830,460,129.76	3,657,310,380.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695,371,882.64	1,644,650,128.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702,313.81	67,366,822.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73,074,196.45	1,712,016,950.86
负债合计		5,603,534,326.21	5,369,327,331.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61,935,348.00	861,925,007.00
其他权益工具		432,556,675.52	432,645,369.5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20,311,477.15	1,956,903,933.04
减：库存股		223,322,725.09	481,505,173.88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962,503.50	430,962,503.50
未分配利润		2,273,885,509.32	2,727,682,959.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596,328,788.40	5,928,614,599.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199,863,114.61	11,297,941,930.58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590,926,475.10	10,216,579,420.3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590,926,475.10	10,216,579,420.3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592,059,776.44	9,229,981,586.3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8,702,880,854.51	8,625,237,704.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0,673,312.29	50,171,673.51
销售费用	七、63	411,649,871.31	295,970,197.46
管理费用	七、64	289,064,304.47	218,369,995.42
研发费用	七、65	294,164,146.56	245,284,083.36
财务费用	七、66	-156,372,712.70	-205,052,068.36
其中：利息费用		17,718,293.56	10,226,624.69
利息收入		173,758,499.12	215,458,254.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3,903,780.39	65,387,373.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9,846,746.90	8,484,055.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33,747.06	2,099,245.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20,423.09	2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65,747.24	-6,309,807.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5,010.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701,975.23	586,533.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1,635,564.18	1,054,945,988.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8,466,820.73	13,300,216.8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4,235,296.03	7,712,448.4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5,867,088.88	1,060,533,757.26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2,072,534.80	161,397,609.8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794,554.08	899,136,147.3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3,794,554.08	899,136,147.3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627,860.77	894,789,993.1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66,693.31	4,346,154.1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63,794,554.08	899,136,147.3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50,627,860.77	894,789,993.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66,693.31	4,346,154.18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2	1.0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7	1.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490,796,339.78	4,092,273,503.8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3,314,896,116.61	3,938,545,951.48
税金及附加		7,252,439.79	7,799,736.78
销售费用		155,076,066.18	97,987,574.60
管理费用		156,905,981.99	116,987,673.44
研发费用		1,689,743.85	1,573,153.60
财务费用		-74,833,166.77	-118,314,973.98
其中：利息费用		16,037,213.39	8,982,557.32
利息收入		88,721,352.62	124,497,089.40
加：其他收益		61,720,308.54	31,945,056.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514,284.75	1,614,936,214.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42,026.97	200,00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42,664.50	-3,246,415.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117.77	231,047.8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87,493.28	1,691,760,291.99
加：营业外收入		3,379,638.14	2,468,707.33
减：营业外支出		10,104,411.57	2,382,979.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12,266.71	1,691,846,020.20
减：所得税费用		-9,837,070.00	19,302,601.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196.71	1,672,543,418.9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196.71	1,672,543,418.9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75,196.71	1,672,543,418.9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42,993,581.13	11,255,309,364.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982,783.730	16,737,912.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7,350,838.030	306,348,307.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83,327,202.890	11,578,395,584.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67,386,259.150	10,355,391,411.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3,765,889.49	680,163,952.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178,766.30	504,767,20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66,333,620.56	400,059,48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3,664,535.50	11,940,382,05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662,667.39	-361,986,47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1,870,753,109.57	1,916,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765,984.63	197,383,605.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31,824.29	9,753,717.6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04,341.9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45,950,918.49	2,157,241,665.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07,673,297.73	467,448,772.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47,894,622.96	2,288,515,679.4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55,567,920.69	2,755,964,452.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09,617,002.20	-598,722,787.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1,771,8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50,000.00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11,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71,800.00	2,517,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00,170.99	749,408,805.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4,4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2,769,030.48	2,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69,201.47	1,263,158,80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602,598.53	1,254,291,194.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8,578.29	10,031.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1,103,157.99	293,591,964.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4,424,497.73	5,536,066,687.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3,321,339.74	5,829,658,652.57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68,725,733.49	4,559,088,828.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60,775.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503,649.20	267,829,562.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7,229,382.69	4,829,479,16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72,573,994.75	5,632,652,395.7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2,252,451.46	160,490,306.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202,389.53	61,852,767.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270,834.77	1,752,894,92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3,299,670.51	7,607,890,39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6,070,287.82	-2,778,411,22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60,670,596.19	1,9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9,413,294.08	1,809,669,002.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000.00	585,334.4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249,890.27	3,710,254,336.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6,658,750.88	20,067,223.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92,421,107.60	1,452,000,5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9,079,858.48	1,472,067,773.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8,829,968.21	2,238,186,563.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721,8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96,2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2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21,800.00	2,507,4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1,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00,170.99	748,922,180.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0,170.99	1,260,172,180.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671,629.01	1,247,277,81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966.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4,228,627.02	706,998,188.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9,852,946.48	3,279,300,018.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624,319.46	3,986,298,206.61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1,925,007.00			432,645,369.56	1,763,412,639.40	481,505,173.88	268.34		430,962,503.50		4,704,597,603.69		7,712,038,217.61	68,034,244.29	7,780,072,461.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1,925,007.00			432,645,369.56	1,763,412,639.40	481,505,173.88	268.34		430,962,503.50		4,704,597,603.69		7,712,038,217.61	68,034,244.29	7,780,072,461.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41.00			-88,694.04	-134,547,808.26	-258,182,448.79	-337,906.09				497,905,606.85		621,123,988.25	26,516,693.31	647,640,68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7,906.09				950,627,860.77		950,289,954.68	13,166,693.31	963,456,647.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1.00			-88,694.04	-134,547,808.26	-258,182,448.79							123,556,287.49	13,350,000.00	136,906,287.4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8,694.04	420,793.39								332,099.35	13,350,000.00	13,682,099.3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810,541.39								70,810,541.39		70,810,541.39
4. 其他	10,341.00				205,779,143.04	-	258,182,448.79						52,413,646.75		52,413,646.75
(三) 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452,722,253.92		452,722,253.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4. 其他													452,722,253.92		452,722,253.9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1,935,348.00			432,556,675.52	1,628,864,831.14	223,322,725.09	-337,637.75		430,962,503.50		5,202,503,210.54		8,333,162,205.86	94,550,937.60	8,427,713,143.46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4,700,004.00				1,977,765,415.63	134,953,200.00			290,784,296.91		4,012,879,593.44		6,721,176,109.98	13,145,608.02	6,734,321,718.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4,700,004.00				1,977,765,415.63	134,953,200.00			290,784,296.91		4,012,879,593.44		6,721,176,109.98	13,145,608.02	6,734,321,718.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7,350,002.00			432,654,022.65	250,631,468.18	49,226,932.80					145,381,187.97		663,980,677.24	49,447,730.04	713,428,407.2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94,789,993.19		894,789,993.19	4,346,154.18	899,136,147.3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2,654,022.65	36,718,533.82	36,739,828.80							506,112,385.27	45,101,575.86	551,213,961.1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101,575.86	45,101,575.8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32,654,022.65									432,654,022.65		432,654,022.6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718,533.82								36,718,533.82		36,718,533.82
4. 其他						-							36,739,828.80		36,739,828.80
(三) 利润分配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12,487,104.00							749,408,805.22		736,921,701.2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4. 其他						12,487,104.00							749,408,805.22		736,921,701.2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7,350,002.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7,350,002.00					287,350,0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050,006.00		432,654,022.65	1,727,133,947.45	85,726,267.20			290,784,296.91		4,158,260,781.41		7,385,156,787.22	62,593,338.06	7,447,750,125.28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1,925,007.00			432,645,369.56	1,956,903,933.04	481,505,173.88			430,962,503.50	2,727,682,959.95	5,928,614,599.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1,925,007.00			432,645,369.56	1,956,903,933.04	481,505,173.88			430,962,503.50	2,727,682,959.95	5,928,614,599.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341.00			-88,694.04	-136,592,455.89	-258,182,448.79				-453,797,450.63	-332,285,810.7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075,196.71	-1,075,196.7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341.00			-88,694.04	136,592,455.89	258,182,448.79					121,511,639.8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8,694.04	420,793.39						332,099.3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810,541.39						70,810,541.39
4. 其他	10,341.00				-207,823,790.67	-258,182,448.79					50,368,999.12

(三) 利润分配								0.00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3. 其他									452,722,253.92	452,722,253.92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1,935,348.00		432,556,675.52	1,820,311,477.15	223,322,725.09			430,962,503.50	2,273,885,509.32	5,596,328,788.40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4,700,004.00				2,173,462,800.28	134,953,200.00			290,784,296.91	2,142,503,000.74	5,046,496,90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4,700,004.00				2,173,462,800.28	134,953,200.00			290,784,296.91	2,142,503,000.74	5,046,496,90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7,350,002.00		432,654,022.65	-250,631,468.18	-49,226,932.80				923,134,613.69	1,441,734,102.9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72,543,418.91	1,672,543,418.9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32,654,022.65	36,718,533.82	-36,739,828.80					506,112,385.2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32,654,022.65							432,654,022.65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6,718,533.82						36,718,533.82
4. 其他					-36,739,828.80					36,739,828.80
(三) 利润分配					-12,487,104.00				-749,408,805.22	-736,921,701.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87,104.00				-749,408,805.22	-736,921,701.2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87,350,002.00			287,350,00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7,350,002.00			287,350,00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2,050, 006.00		432,654,02 2.65	1,922,831,332. 10	85,726,267.20			290,784,29 6.91	3,065,637,614. 43	6,488,231,004. 89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张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郑慧

会计机构负责人：郑慧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9年9月27日成立。本公司总部位于天津市静海经济开发区爱玛路5号。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动自行车、电动轻便摩托车、电动摩托车等的研发、制造及销售。

本集团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张剑先生。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投资性房地产折旧与摊销、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余额超过公司总资产千分之五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其他应付款大于人民币1亿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现金流量金额大于人民币5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②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及“五、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及“五、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及“五、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包括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

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和产成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投资性房地产中的房屋建筑物的折旧方法详见“第十节 五、21 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中的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方法详见“第十节 五、26 无形资产”。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 年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生产工具	年限平均法	3 年	5%	31.67%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标准如下：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

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软件	5-10年	软件使用期限/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商标权	5-10年	注册有效期/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除存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项目	摊销期
装修支出	36个月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36个月
其他	24-60个月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①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交付两轮电动车等商品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非外销以商品出厂时点确认收入，外销以商品装船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如为本集团负责运输，则在客户签收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集团部分合同约定当客户购买商品超过一定数量时可享受一定折扣，直接抵减未来客户购买商品时应支付的款项。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对折扣做出最佳估计，以估计折扣后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为限计入交易价格，并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重新估计。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第十节、五、31 预计负债处理。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保障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直线法，根据时间进度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将因向客户转让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交易价格，并根据合同条款，结合以往的商业惯例予以确定。本集团支付的应付客户对价并非为了从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的商品或服务，因此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政府补助适用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后，本集团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3)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① 投资性房地产与自用房地产的划分

本集团决定所持有的物业是否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定义，并在进行判断的时候建立了相关标准。本集团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房地产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因此，本集团会考虑物业产生现金流的方式是否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本集团持有的其他资产。有些物业的一部分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剩余部分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如果用于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的部分能够单独出售或者出租，本集团对该部分单独核算。如果不能，则只有在用于生产商品、提供劳务或者经营管理的部分不重大时，该物业才会被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本集团在决定辅助服务的重大程度是否足以使该物业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条件时，乃按个别物业基准单独作出判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①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②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③ 销售返利及奖励的计提

本集团对经销商适用销售返利及奖励政策，根据经销协议相关约定，参考经销商对约定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于每年末估计并预提销售返利及奖励。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6%、8%、9%、11%、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2%、20%、16.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爱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
天津爱玛联祥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玛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	25%
江苏爱玛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成都)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武汉)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25%
甘肃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玛创业投资(宁波)有限公司	25%
浙江爱司卡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爱玛科技(台州)有限公司	25%
台州爱玛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25%
丽水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爱玛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25%
天津爱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天津天锂电动自行车有限公司	25%
广东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阳江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天津爱玛盛斯拓科技有限公司	20%

上海爱玛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
爱玛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20%
天津岁万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
小帕电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
天津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万宁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广西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台州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
重庆小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5%
格瓴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15%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爱玛车业有限公司	15%
河南爱玛车业有限公司	15%
天津斯波兹曼科技有限公司	15%
超级宇宙（重庆）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15%
爱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	15%
重庆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爱玛车服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爱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15%
重庆爱玛智联物流有限公司	15%
POWELLD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20%
PT AIMA ELECTRIC VEHICLES INDONESIA	22%
AIMA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	17%
索腾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下属天津岁万万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小帕电动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重庆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万宁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阳江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天津爱玛盛斯拓科技有限公司、台州小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爱玛科技（浙江）有限公司及上海爱玛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的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爱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重庆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爱玛车服科技有限公司、重庆爱玛机电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小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超级宇宙（重庆）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和重庆爱玛智联物流有限公司属于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公司，从2021年至2030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天津爱玛车业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爱玛车业有限公司于2021年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从2021年至2023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河南爱玛车业有限公司、天津斯波兹曼科技有限公司、格瓴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于2022年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资质，从2022年至2024年可享受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307,297,361.96	6,612,189,387.29
其他货币资金	30,210,063.12	55,069,563.8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3,337,507,425.08	6,667,258,951.1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8,445,913.13	57,463,879.61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56,503,556.09	176,041,430.92	/
其中：			
股票	47,720,000.00	55,840,000.00	/
理财产品	2,708,783,556.09	120,201,430.92	/
合计	2,756,503,556.09	176,041,430.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465,647,878.94	348,516,988.63
1年以内小计	465,647,878.94	348,516,988.63
1至2年	21,566,108.19	30,609,641.25
2至3年	4,474,782.95	1,144,007.85
3年以上	119,004.44	108,695.20
合计	491,807,774.52	380,379,332.9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295,479.05	8.40	14,678,932.43	35.55	26,616,546.62	41,832,276.77	11.00	15,181,751.34	36.29	26,650,525.43
其中：										
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1,295,479.05	8.40	14,678,932.43	35.55	26,616,546.62	41,832,276.77	11.00	15,181,751.34	36.29	26,650,525.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0,512,295.47	91.60	7,639,053.27	1.70	442,873,242.20	338,547,056.16	89.00	7,357,416.40	2.17	331,189,639.76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450,512,295.47	91.60	7,639,053.27	1.70	442,873,242.20	338,547,056.16	89.00	7,357,416.40	2.17	331,189,639.76
合计	491,807,774.52	/	22,317,985.70	/	469,489,788.82	380,379,332.93	/	22,539,167.74	/	357,840,165.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一	38,119,161.40	11,502,614.78	30.18	预估收款风险
公司二	3,176,317.65	3,176,317.65	100.00	预估收款风险
合计	41,295,479.05	14,678,932.43	35.55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46,497,357.83	6,429,561.80	1.44
1年至2年	2,597,387.90	465,192.17	17.91
2年至3年	1,324,253.43	651,002.99	49.16
3年以上	93,296.31	93,296.31	100.00
合计	450,512,295.47	7,639,053.27	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2,539,167.74	345,184.40	566,366.44			22,317,985.70
合计	22,539,167.74	345,184.40	566,366.44			22,317,985.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公司一	566,366.44	收到款项	银行收款	预估收款风险
合计	566,366.44	/	/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38,119,161.40		38,119,161.40	7.75	11,502,614.78
公司二	29,764,143.01		29,764,143.01	6.05	428,603.66
公司三	23,531,098.60		23,531,098.60	4.78	338,847.82
公司四	16,866,217.90		16,866,217.90	3.43	242,873.54
公司五	10,020,867.51		10,020,867.51	2.04	144,033.62
合计	118,301,488.42		118,301,488.42	24.05	12,656,973.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937,029.94	8,893,241.61
合计	16,937,029.94	8,893,241.6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9,261,443.01	98.33	36,269,084.25	99.02

1至2年	745,935.26	1.23	99,506.38	0.27
2至3年	58,554.44	0.10	83,138.38	0.23
3年以上	204,984.43	0.34	176,154.95	0.48
合计	60,270,917.14	100.00	36,627,883.9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2024年6月30日，无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6,000,000.00	9.96
供应商二	5,383,647.81	8.93
供应商三	4,678,425.00	7.76
供应商四	3,647,865.25	6.05
供应商五	3,260,241.60	5.41
合计	22,970,179.66	38.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269,190.08	1,212,339.44
其他应收款	22,362,421.57	14,475,566.83
合计	23,631,611.65	15,687,906.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利息	1,269,190.08	1,212,339.44
合计	1,269,190.08	1,212,339.44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9,929,923.48	12,908,132.59
1年以内小计	19,929,923.48	12,908,132.59
1至2年	1,758,143.56	383,809.71
2至3年	37,485.00	127,350.00
3年以上	664,069.53	1,085,474.53
合计	22,389,621.57	14,504,766.8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三包费用	5,130,234.95	5,577,033.25
采购定金、押金及保证金	12,302,969.94	4,670,405.87
员工预支报销款	871,886.86	164,078.56
其他	4,084,529.82	4,093,249.15
合计	22,389,621.57	14,504,766.8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9,200.00			29,2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00.00			2,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7,200.00			27,2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200.00		2,000.00			27,200.00

合计	29,200.00		2,000.00			27,200.00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5,135,274.03	22.94	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	
公司二	2,551,904.36	11.40	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	
公司三	600,000.00	2.68	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	
公司四	586,149.07	2.62	押金保证金	一年以内	
公司五	522,567.00	2.33	其他	一年以内	
合计	9,395,894.46	41.97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7,219,424.14	3,823,176.99	343,396,247.15	199,024,553.43	3,823,176.99	195,201,376.44
库存商品	272,356,155.97		272,356,155.97	380,138,904.84		380,138,904.84
合计	619,575,580.11	3,823,176.99	615,752,403.12	579,163,458.27	3,823,176.99	575,340,281.28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823,176.99					3,823,176.99
合计	3,823,176.99					3,823,176.99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691,679,643.84	1,628,460,684.93
合计	1,691,679,643.84	1,628,460,684.9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28,200,381.41	99,451,703.5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8,954,716.71	20,436,517.16
合计	147,155,098.12	119,888,220.69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今日阳光	8,378,520.08			-940,260.12						7,438,259.96
天津捷马	22,136,773.68			7,969,137.37			-4,000,000.00			26,105,911.05
北京众众	26,663,441.28			-1,582,217.54						25,081,223.74
重庆鑫泰	16,443,266.24			-124,340.26						16,318,925.98
广西宁福	53,641,994.63			132,078.35						53,774,072.98
二三四模塑		4,792,909.67		-410,619.73						4,382,289.94
天津创领		4,000,000.00		-73,779.79						3,926,220.21
宁波爸比		20,000,000.00		-36,251.22						19,963,748.78
小计	127,263,995.91	28,792,909.67		4,933,747.06			-4,000,000.00			156,990,652.64
合计	127,263,995.91	28,792,909.67		4,933,747.06			-4,000,000.00			156,990,652.64

注：2024年1月23日集团全资子公司爱玛创投与二三四模塑股东王福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二三四模塑20%股权的认缴权，并于当月完成注资，在完成股权交割后爱玛创投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可享有净资产大于初始投资成本792,909.67元计入营业外收入。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2,913,553.41	136,365,302.86	409,278,85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96,000.00	61,909,133.40	97,605,133.4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35,696,000.00	61,909,133.40	97,605,133.40
4. 期末余额	237,217,553.41	74,456,169.46	311,673,722.8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8,798,041.42	26,778,964.44	125,577,00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7,263,389.64	838,155.75	8,101,545.39
(1) 计提或摊销	7,263,389.64	838,155.75	8,101,545.39
(2) 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8,655,466.78	17,000,480.69	35,655,947.4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出至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	18,655,466.78	17,000,480.69	35,655,947.47
4. 期末余额	87,405,964.28	10,616,639.50	98,022,603.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49,811,589.13	63,839,529.96	213,651,119.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115,511.99	109,586,338.42	283,701,850.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146,896,133.41	2,183,569,604.60
固定资产清理	118,876.94	102,682.10
合计	2,147,015,010.35	2,183,672,286.7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生产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61,289,854.73	670,083,007.83	39,416,342.17	41,627,282.92	74,967,135.70	625,259,931.73	3,412,643,555.08
2. 本期增加金额	52,128,688.58	44,504,587.67	4,600,481.65	740,760.80	4,175,881.62	84,174,313.68	190,324,714.00
(1) 购置	4,088,741.20	19,105,875.93	4,600,481.65	740,760.80	2,929,630.15	30,116,791.25	61,582,280.98
(2) 在建工程转入	12,343,947.38	25,398,711.74			1,246,251.47	54,057,522.43	93,046,433.0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5,696,000.00						35,696,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6,880.73	35,903,858.58	2,542,898.01	638,253.32	487,560.95	29,345,337.94	68,974,789.53
(1) 处置或报废	56,880.73	35,903,858.58	2,542,898.01	638,253.32	487,560.95	29,345,337.94	68,974,789.53
4. 期末余额	2,013,361,662.58	678,683,736.92	41,473,925.81	41,729,790.40	78,655,456.37	680,088,907.47	3,533,993,479.5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0,734,016.68	257,164,980.69	30,268,867.63	27,173,247.16	46,838,066.20	246,663,517.11	1,228,842,695.47
2. 本期增加金额	66,176,335.45	27,067,872.90	2,702,034.92	1,948,114.64	7,248,491.03	87,071,914.80	192,214,763.74
(1) 计提	47,520,868.67	27,067,872.90	2,702,034.92	1,948,114.64	7,248,491.03	87,071,914.80	173,559,296.96
(2) 从从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8,655,466.78						18,655,466.78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93.72	15,825,113.08	2,415,753.11	398,268.20	433,028.57	14,874,256.39	33,960,113.07
(1) 处置或报废	13,693.72	15,825,113.08	2,415,753.11	398,268.20	433,028.57	14,874,256.39	33,960,113.07
4. 期末余额	686,896,658.41	268,407,740.51	30,555,149.44	28,723,093.60	53,653,528.66	318,861,175.52	1,387,097,346.1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31,255.01					231,255.01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31,255.01					231,255.01
(1) 处置或报废		231,255.01					231,255.01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26,465,004.17	410,275,996.41	10,918,776.37	13,006,696.80	25,001,927.71	361,227,731.95	2,146,896,133.41
2. 期初账面价值	1,340,555,838.05	412,686,772.13	9,147,474.54	14,454,035.76	28,129,069.50	378,596,414.62	2,183,569,604.6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620,124.32	自建辅助功能用房，无需办理产权证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118,876.94	102,682.10

合计	118,876.94	102,682.10
----	------------	------------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34,837,999.18	973,358,340.87
工程物资	33,709,641.31	18,846,939.04
合计	2,068,547,640.49	992,205,279.91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庆车业房屋建筑物	611,685,293.03		611,685,293.03	233,605,357.47		233,605,357.47
台州制造房屋建筑物	406,207,782.26		406,207,782.26	233,238,245.36		233,238,245.36
广西车业房屋建筑物	374,220,289.62		374,220,289.62	244,200,674.07		244,200,674.07
丽水车业房屋建筑物	363,254,531.22		363,254,531.22	197,574,713.52		197,574,713.52
台州制造机器设备	61,371,576.83		61,371,576.83			
爱玛集团房屋建筑物	59,448,279.87		59,448,279.87			
广西车业机器设备	27,304,867.25		27,304,867.25			
江苏车业模具	25,130,531.05		25,130,531.05	19,362,920.50		19,362,920.50
天津车业模具	22,059,070.95		22,059,070.95	15,302,825.35		15,302,825.35
爱玛科技软件系统	21,106,302.21		21,106,302.21	3,875,330.19		3,875,330.19
格瓴新能源房屋建筑物	19,325,119.24		19,325,119.24			
丽水车业机器设备	13,701,884.47		13,701,884.47			
天津车业机器设备	6,823,327.42		6,823,327.42			
格瓴新能源模具	5,590,362.85		5,590,362.85			
浙江车业房屋建筑物				8,479,226.14		8,479,226.14
其他	17,608,780.91		17,608,780.91	17,719,048.27		17,719,048.27
合计	2,034,837,999.18		2,034,837,999.18	973,358,340.87		973,358,340.8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 累计 投入 占预 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 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广西车 业房屋 建筑物	575,140,000.00	244,200,674.07	130,019,615.55			374,220,289.62	65.07					自有 资金
台州制 造房屋 建筑物	487,770,000.00	233,238,245.36	172,969,536.90			406,207,782.26	83.28					自有 资金
重庆车 业房屋 建筑物	1,435,150,000.00	233,605,357.47	378,079,935.56			611,685,293.03	42.62					自有 资金
丽水车 业房屋 建筑物	977,320,000.00	197,574,713.52	165,679,817.70			363,254,531.22	37.17		65,776,410.38	26,034,711.04	3.48	募集 资金
合计	3,475,380,000.00	908,618,990.42	846,748,905.71			1,755,367,896.13	/	/	65,776,410.38	26,034,711.0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33,709,641.31		33,709,641.31	18,846,939.04		18,846,939.04
合计	33,709,641.31		33,709,641.31	18,846,939.04		18,846,939.04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6,872,019.21	56,872,019.21
2. 本期增加金额	45,791,385.26	45,791,385.26
租入房屋建筑物	45,791,385.26	45,791,385.26
3. 本期减少金额	242,868.50	242,868.50
(1) 租赁合同到期	242,868.50	242,868.50
4. 期末余额	102,420,535.97	102,420,535.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2,759,479.57	22,759,479.5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51,766.54	7,851,766.54
(1) 计提	7,851,766.54	7,851,766.54
3. 本期减少金额	115,651.70	115,651.70
(1) 处置	115,651.70	115,651.70
4. 期末余额	30,495,594.41	30,495,594.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924,941.56	71,924,941.5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112,539.64	34,112,539.64
-----------	---------------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60,678,223.31	228,947,941.90	2,816,190.67	892,442,355.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7,534,757.85	4,394,325.45	141,876.00	212,070,959.30
(1) 购置	59,832,084.25	2,380,080.17	141,876.00	62,354,040.42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85,793,540.20	2,014,245.28		87,807,785.48
(5) 本年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61,909,133.40			61,909,133.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本年转入到投资性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868,212,981.16	233,342,267.35	2,958,066.67	1,104,513,315.1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0,002,993.84	114,689,088.65	1,824,424.21	176,516,506.70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55,078.89	18,888,574.11	152,899.30	43,796,552.30
(1) 计提	7,754,598.20	18,888,574.11	152,899.30	26,796,071.61
(2) 本年由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7,000,480.69			17,000,480.69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2) 本 年转入到投资性 房地产				
4. 期末余额	84,758,072.73	133,577,662.76	1,977,323.51	220,313,059.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783,454,908.43	99,764,604.59	980,743.16	884,200,256.18
2. 期初账面 价值	600,675,229.47	114,258,853.25	991,766.46	715,925,849.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7,419,322.64	2,599,382.63	4,842,331.29	204,892.94	4,971,481.04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782,838.74		1,007,120.02		775,718.72
其他	30,126,089.85	9,723,140.43	11,749,621.12	226,277.14	27,873,332.02
合计	39,328,251.23	12,322,523.06	17,599,072.43	431,170.08	33,620,531.78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1,255.01	34,688.25
可抵扣亏损	119,064,055.26	28,159,649.68	79,236,526.56	16,766,202.41
递延收益	394,021,400.26	65,123,407.31	292,432,400.56	55,865,092.35
坏账准备	22,317,985.70	5,108,446.22	22,568,367.74	5,337,959.51
存货跌价准备	3,823,176.99	955,794.25	3,823,176.99	955,794.25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7,784,366.45	1,940,926.86	8,185,782.48	1,936,392.39
联营企业损失	90,000,000.00	22,500,000.00	90,000,000.00	22,500,000.00

销售返利及奖励	526,195,444.68	99,595,304.90	398,469,160.37	76,718,223.52
租赁负债	90,315,705.27	15,560,974.77	55,424,934.33	8,453,886.93
股权激励	158,356,428.19	35,698,915.21	118,169,892.14	27,300,173.41
预提费用	295,098.03	14,754.90	11,735,395.43	2,462,967.14
合计	1,412,173,660.83	274,658,174.10	1,080,276,891.61	218,331,380.1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税会差异	314,680,095.12	62,394,066.57	247,823,980.29	50,078,491.18
固定资产折旧税会差异	17,588,145.27	2,638,221.80	22,731,165.83	3,409,674.87
延期支付占用费利息税会差异	1,066,920.73	204,628.22	1,212,339.44	231,372.12
联营企业损益	7,912,042.97	1,978,010.74	6,978,295.91	1,744,573.98
使用权资产	72,118,480.76	13,309,193.05	34,112,539.64	5,284,685.06
合计	413,365,684.85	80,524,120.38	312,858,321.11	60,748,797.2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588,312.60	207,069,861.50	50,392,539.41	167,938,840.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588,312.60	12,935,807.78	50,392,539.41	10,356,257.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83,288,704.59	46,743,189.14
合计	83,288,704.59	46,743,189.1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年	6,797,513.52	6,797,513.52	
2028年	39,768,445.78	39,945,675.62	
2029年	36,722,745.29		
合计	83,288,704.59	46,743,189.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年定期存单	6,141,228,389.14		6,141,228,389.14	5,476,081,051.13		5,476,081,051.13
店面装修	242,872,424.90		242,872,424.90	238,077,253.06		238,077,253.06
预付土地设备工程款	93,170,537.51		93,170,537.51	48,467,654.38		48,467,654.38
预付股权款	40,066,720.00		40,066,720.00			
合计	6,517,338,071.55		6,517,338,071.55	5,762,625,958.57		5,762,625,958.57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00,656,446.30	600,656,446.30	质押	保证金存款	628,724,982.33	628,724,982.33	质押	保证金存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42,740,280.55	5,942,740,280.55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831,970,833.33	4,831,970,833.33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550,000,000.00	1,550,000,000.00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8,093,396,726.85	8,093,396,726.85	/	/	6,960,695,815.66	6,960,695,815.66	/	/

其他说明：

1、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27,552,531.38 元的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为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4,070,370.88 元）；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573,103,914.92 元的一年期定期存单为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74,654,611.45 元）。

2、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以人民币 7,492,740,280.55 元的三年期定期存单为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31,970,833.33 元）。

32. 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40,668,379.14	6,032,204,440.66
合计	4,540,668,379.14	6,032,204,440.6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921,677,437.77	2,459,299,045.99
合计	3,921,677,437.77	2,459,299,045.9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厂房租赁费	19,290,290.75	19,145,352.20
合计	19,290,290.75	19,145,352.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返利	526,195,444.68	398,469,160.37
销售商品的预收款项	173,770,006.94	224,607,522.84
预收服务款	361,318.17	2,155,584.76
合计	700,326,769.79	625,232,267.9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销售返利	127,726,284.31	增加返利力度以拓展渠道，促进销售
销售商品的预收款项	-50,837,515.90	客户预付货款减少
合计	76,888,768.4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71,204,151.93	669,893,385.38	683,175,302.97	157,922,234.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0,655.15	48,049,227.66	47,876,288.18	513,594.6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1,544,807.08	717,942,613.04	731,051,591.15	158,435,82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0,355,783.80	598,792,616.32	614,933,201.04	154,215,199.08
二、职工福利费	123,119.25	22,176,471.89	19,339,796.54	2,959,794.60
三、社会保险费	192,863.68	27,805,233.26	27,746,160.56	251,936.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6,364.35	24,377,296.28	24,318,540.56	235,120.07
工伤保险费	16,499.33	2,153,959.31	2,153,648.36	16,810.28
生育保险费		1,273,977.67	1,273,971.64	6.03
四、住房公积金	411,569.00	17,374,770.90	17,410,882.90	375,45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816.20	418,934.01	419,902.93	119,847.2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员工其他保险		3,325,359.00	3,325,359.00	
合计	171,204,151.93	669,893,385.38	683,175,302.97	157,922,234.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28,906.52	46,490,475.91	46,323,703.60	495,678.83

2、失业保险费	11,748.63	1,558,751.75	1,552,584.58	17,915.8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0,655.15	48,049,227.66	47,876,288.18	513,594.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558,839.95	1,843,442.58
企业所得税	83,550,702.92	124,817,949.00
个人所得税	3,348,419.52	4,262,37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51,943.19	329,977.27
印花税	6,740,517.66	4,451,173.83
土地使用税	1,826,956.51	1,795,237.40
教育费附加	1,974,486.40	236,274.94
其他	2,721,742.25	2,464,730.99
合计	134,473,608.40	140,201,158.00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52,722,253.92	
其他应付款	826,654,952.25	628,111,216.14
合计	1,279,377,206.17	628,111,216.14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52,722,253.92	
合计	452,722,253.92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05,354,108.49	370,849,646.25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	202,382,430.00	81,505,389.60
费用预提	100,048,435.18	79,984,245.20
设备工程款	63,915,621.26	39,748,430.43
其他	54,954,357.32	56,023,504.66
合计	826,654,952.25	628,111,216.1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保证金	239,997,101.02	仍在合作，押金还未退还
合计	239,997,101.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3,333,215.57	4,999,9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063,624.25	12,568,222.60
合计	42,396,839.82	17,568,122.60

44.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项	41,344,882.97	28,516,899.32
合计	41,344,882.97	28,516,899.3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债券	1,695,371,882.64	1,644,650,128.51
合计	1,695,371,882.64	1,644,650,128.51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可转换债券	100	注	2023-02-23	6年	2,000,000,000.00	1,644,650,128.51		4,333.32	56,064,171.24	-5,999,871.00	-342,663.86	-3,335.57	1,695,371,882.64	否
合计	/	/	/	/	2,000,000,000.00	1,644,650,128.51		4,333.32	56,064,171.24	-5,999,871.00	-342,663.86	-3,335.57	1,695,371,882.64	/

注：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3%、第二年 0.5%、第三年 1.0%、第四年 1.5%、第五年 1.8%、第六年 2.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债持有人需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前实施转股	2023年9月1日至2029年2月22日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038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债券20,000,000张。债券每年2月22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可转换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1.29元/股。于2023年5月19日，本公司因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换债券相关规定，转股价格由61.29元/股调整为39.99元/股。于2023年9月16日，公司实施了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可转债相关规定，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由39.99元/股调整为39.64元/股。截至报告期末，爱玛转债转股价格为39.64元/股。

由于上述转股权属于本公司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因此本集团将其作为权益核算。在发行日采用未附认股权的类似债券的市场利率来估计这些债券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剩余部分作为权益成份的公允价值，并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6,064,181.09	57,072,622.13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812,100.07	-13,593,562.53
合计	51,252,081.02	43,479,059.60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2,432,400.56	108,373,314.28	6,784,314.58	394,021,400.2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2,432,400.56	108,373,314.28	6,784,314.58	394,021,400.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1,925,007.00				10,341.00	10,341.00	861,935,348.00

其他说明：

自2023年9月起，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债券可转换为公司股份，报告期内，共转股10,341股，增加股本人民币10,341元。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说明详见本第十节、七、46应付债券。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债券	19,999,600.00	432,645,369.56			4,100.00	88,694.04	19,995,500.00	432,556,675.52
合计	19,999,600.00	432,645,369.56			4,100.00	88,694.04	19,995,500.00	432,556,675.52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3038号文核准，本公司发行票面金额为100元的可转换债券20,000,000张。债券每年2月22日付息，到期一次还本。“爱玛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1.2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于2023年5月19日调整为39.99元/股；因公司实施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转股价格于2023年9月22日调整为39.64元/股；截至报告期末，“爱玛转债”的转股价格为39.64元/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59,842,632.15	71,231,334.78	210,337,689.19	1,620,736,277.74
其他资本公积	3,570,007.25	4,558,546.15		8,128,553.40
合计	1,763,412,639.40	75,789,880.93	210,337,689.19	1,628,864,831.1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授予激励对象2024年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与回购价差减少资本公积210,337,689.19元；

(2) 确认股权激励费用导致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70,810,541.39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420,793.39元；

(4) 针对股权激励预计未来期间可抵扣的金额超过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超出部分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导致资本公积增加人民币4,558,546.15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份支付	481,505,173.88	168,721,800.00	426,904,248.79	223,322,725.09
合计	481,505,173.88	168,721,800.00	426,904,248.79	223,322,725.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报告期内，授予激励对象 2024 年限制性股票 13,380,000 股，回购义务增加库存股 168,721,800.00 元，减少回购股份的库存股 379,059,489.19 元；

(2) 本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届满部分解锁，回购义务解除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35,377,675.20 元；

(3) 2024 年 5 月 30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减少回购义务 12,467,084.40 元。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34	- 337,906. 09				- 337,906. .09		- 337,637. .7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8.34	- 337,906.09				- 337,906.09		- 337,637.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68.34	- 337,906.09				- 337,906.09		- 337,637.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0,962,503.50			430,962,503.50
合计	430,962,503.50			430,962,503.50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704,597,603.69	4,012,879,593.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704,597,603.69	4,012,879,593.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50,627,860.77	1,881,115,782.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0,178,206.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2,722,253.92	1,049,358,585.5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限制性股票现金股利撤销		-139,02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02,503,210.54	4,704,597,603.6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36,636,960.58	8,679,989,289.90	10,134,193,139.29	8,586,014,802.72
其他业务	54,289,514.52	22,891,564.61	82,386,281.04	39,222,902.26
合计	10,590,926,475.10	8,702,880,854.51	10,216,579,420.33	8,625,237,704.9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自行车及配件等收入	10,523,013,683.21	8,668,375,328.30
租赁收入	32,325,803.22	26,297,633.29
其他收入	35,586,988.67	8,207,892.9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10,470,449,535.60	8,608,949,169.73
境外	120,476,939.50	93,931,684.78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558,600,671.88	8,676,583,221.2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32,325,803.22	26,297,633.29
合计	10,590,926,475.10	8,702,880,854.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出库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等	是	0	保证类质量保证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预收款项	售后延保	是	0	无
合计	/	/	/	/	0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74,131,325.11元，其中：

174,131,325.11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598,338.28	13,666,466.04
教育费附加	9,105,200.65	10,072,262.38
房产税	10,252,326.83	9,960,481.49
土地使用税	6,242,409.75	3,395,550.48
车船使用税	22,184.08	30,594.52

印花税	12,407,132.11	13,005,230.41
其他	45,720.59	41,088.19
合计	50,673,312.29	50,171,673.51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5,257,799.91	159,549,481.20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102,112,672.41	63,625,019.84
差旅费	23,159,787.77	20,003,486.23
运费	8,837,992.75	8,671,421.48
咨询服务费	25,350,433.84	13,349,936.55
其他	26,931,184.63	30,770,852.16
合计	411,649,871.31	295,970,197.46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68,988,172.23	110,417,538.84
折旧及摊销费	63,561,206.70	53,676,456.37
咨询服务费	21,914,968.49	21,927,880.20
其他	34,599,957.05	32,348,120.01
合计	289,064,304.47	218,369,995.42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43,746,338.05	133,358,076.97
折旧及摊销费	84,797,246.71	47,250,731.20
专业服务费	39,360,739.73	43,144,228.22
其他	26,259,822.07	21,531,046.97
合计	294,164,146.56	245,284,083.36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3,758,499.12	-215,458,254.17
利息费用	17,718,293.56	10,226,624.69
手续费支出	690,949.68	1,039,209.88
汇兑净损益	-1,023,456.82	-859,648.76
合计	-156,372,712.70	-205,052,068.36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76,153,592.30	65,003,052.43
增值税加计抵减	47,679,034.10	309,621.08

其他	71,153.99	74,700.00
合计	123,903,780.39	65,387,373.51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33,747.06	2,099,24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00,060.00	1,200,000.00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612,939.84	557,763.65
合并格瓴过程中形成的投资收益		4,627,046.25
合计	9,846,746.90	8,484,055.40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20,423.09	200,00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2,420,423.09	200,000.00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63,747.24	-6,284,684.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00.00	-25,123.29
合计	165,747.24	-6,309,807.38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5,010.69	
合计	-25,010.69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8,701,975.23	586,533.37
合计	-8,701,975.23	586,53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0,709.67	32,334.47	170,709.6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0,709.67	32,334.47	170,709.67
政府补助	7,370,879.09	2,972,471.20	7,370,879.09
合同违约金收入	5,687,278.80	5,431,973.98	5,687,278.80
其他	5,237,953.17	4,863,437.19	5,237,953.17
合计	18,466,820.73	13,300,216.84	18,466,820.7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43,026.17	2,886,281.99	1,443,026.1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43,026.17	2,886,281.99	1,443,026.17
对外捐赠	9,096,977.50	2,000,000.00	9,096,977.50
其他	3,695,292.36	2,826,166.45	3,695,292.36
合计	14,235,296.03	7,712,448.44	14,235,296.03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4,050,609.13	215,109,105.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1,978,074.33	-53,711,495.14
合计	162,072,534.80	161,397,609.8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25,867,088.8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1,466,772.2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2,664,173.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325.8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175,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2,719.7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945,750.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894,214.69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收优惠	-32,613,032.59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68,541.60
所得税费用	162,072,534.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4,464,254.83	111,929,538.72
政府补助	185,041,471.09	71,180,889.00
合同违约金收入	5,687,278.80	1,742,348.80
收保证金及代垫款	65,342,309.53	61,525,814.78
其他	86,815,523.78	59,969,716.56
合计	417,350,838.03	306,348,307.8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之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141,640,495.54	115,355,767.56
付现之销售费用	160,788,981.15	124,710,227.95
付票据保证金	23,694,762.66	89,514,621.06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	690,949.68	1,039,209.88
其他	139,518,431.53	69,439,659.68
合计	466,333,620.56	400,059,486.1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格瓴新能源		33,504,341.91
合计		33,504,341.9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借款保证金		511,250,000.00

合计		511,250,000.00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租入资产相关的现金流出	12,769,030.48	2,500,000.00
合计	12,769,030.48	2,5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股利			452,722,253.92			452,722,253.92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1,649,650,028.51		54,397,492.81	4,999,900.00	342,523.11	1,698,705,098.2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56,047,282.20		79,282,434.66	45,014,011.59		90,315,705.27
合计	1,705,697,310.71		586,402,181.39	50,013,911.59	342,523.11	2,241,743,057.4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3,794,554.08	899,136,147.37
加：资产减值准备	25,010.69	
信用减值损失	-165,747.24	6,309,807.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3,559,296.96	122,101,437.14
使用权资产摊销	7,851,766.54	4,262,266.77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8,101,545.39	12,785,365.05
无形资产摊销	26,796,071.61	19,597,071.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599,072.43	12,370,075.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8,701,975.23	-586,533.3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72,316.50	2,853,947.5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20,423.09	-200,00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9,812,187.13	-121,690,657.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46,746.90	-8,484,05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131,020.75	-46,274,29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579,549.98	-7,536,360.6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412,121.84	73,750,909.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678,191.36	-378,431,491.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0,441,355.36	-988,668,647.58
其他	70,810,541.39	36,718,53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9,662,667.39	-361,986,474.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33,321,339.74	5,829,658,652.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034,424,497.73	5,536,066,687.8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01,103,157.99	293,591,964.7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33,321,339.74	6,034,424,497.73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33,321,339.74	6,034,424,497.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33,321,339.74	6,034,424,497.73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票据保证金	27,552,531.38	89,795,356.90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及利息	576,633,553.95	983,478,909.58	预计持有到期，期限长、流动性弱的保证金及冻结资金
合计	604,186,085.33	1,073,274,266.4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396,575.68	7.1268	81,221,115.55
欧元	3,216.67	7.6617	24,645.16
印尼卢比	1,245,865,558.00	0.00044	550,780.53
越南盾	246,824,283.00	0.00029	72,508.96
港币	46.36	0.91268	42.31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7,324,091.65	7.1268	52,197,336.39
其他应收款			
其中：越南盾	17,597,992,029.66	0.00029	5,169,718.45
印尼卢比	5,858,408,314.20	0.00044	2,589,924.10
应付账款			
其中：越南盾	298,136,807.07	0.00029	87,582.91
印尼卢比	10,694,122,002.72	0.00044	4,727,728.56
其他应付款			
其中：越南盾	13,391,643.91	0.00029	3,934.03
印尼卢比	620,021,076.48	0.00044	274,103.0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773,021.4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出租	20,039,178.34	
合计	20,039,178.3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8,113,337.68	38,931,449.25
第二年	2,225,719.44	9,493,822.87
第三年	355,221.24	1,870,400.00
第四年		25,000.00
第五年		25,000.00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20,694,278.36	50,345,672.12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43,746,338.05	133,358,076.97
折旧及摊销费	84,797,246.71	47,250,731.20
专业服务费	39,360,739.73	43,144,228.22
其他	26,259,822.07	21,531,046.97
合计	294,164,146.56	245,284,083.36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94,164,146.56	245,284,083.36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	新增成为子公司原因
上海文化	上海	技术服务	65.00	65.00	新设成立
江苏新能源	江苏	制造业	100.00	100.00	新设成立
甘肃车业	甘肃	制造业	100.00	100.00	新设成立
成都销售	成都	批发零售业	60.00	60.00	新设成立

武汉销售	武汉	批发零售业	60.00	60.00	新设成立
广东销售	广东	批发零售业	60.00	60.00	新设成立
杭州销售	杭州	批发零售业	60.00	60.00	新设成立
无锡销售	无锡	批发零售业	51.00	51.00	新设成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天津车业	天津	10,000.00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河南车业	河南	10,000.00	河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江苏车业	江苏	44,000.00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东车业	广东	10,000.00	广东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车业	浙江	10,000.00	浙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小帕电动	上海	200.00	上海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天津运动	天津	1,000.00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小玛网络	重庆	1,000.00	重庆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斯波兹曼	天津	1,000.00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西车业	广西	10,000.00	广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天津天锂	天津	500.00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爱玛重庆	重庆	1,000.00	重庆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重庆车业	重庆	10,000.00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浙江销售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台州制造	浙江	40,000.00	浙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爱玛创投	浙江	3,000.00	浙江	投资平台	100.00		设立
丽水车业	浙江	10,000.00	浙江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索腾科技	香港	6,300万港币	香港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新加坡爱玛	新加坡	1,000新币	新加坡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重庆机电	重庆	5,000.00	重庆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小玛智能	重庆	5,000.00	重庆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爱玛车服	重庆	5,000.00	重庆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爱玛物流	重庆	5,000.00	重庆	物流业		55.00	设立
超级宇宙	重庆	2,000.00	重庆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天津机电	天津	5,000.00	天津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爱玛台州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广西小玛	广西	5,000.00	广西	技术服务		60.00	设立
爱玛电驱动	浙江	6,000.00	浙江	服务业	100.00		设立
越南爱玛	越南	19,044,000万越南盾	越南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格瓴新能源	山东	8,922.00	山东	制造业		60.0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爱司卡	浙江	1,000.00	浙江	批发零售业		60.01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小玛	天津	1,000.00	天津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万宁小玛	海南	2,000.00	海南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印尼爱玛	印度尼西亚	16,954,300 万印尼卢比	印度尼西亚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岁万万	天津	500.00	天津	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阳江小玛	广东	50.00	广东	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台州小玛	浙江	700.00	浙江	服务业		100.00	设立
爱玛盛斯拓	天津	500.00	天津	制造业		51.00	设立
爱玛联祥	天津	1,000.00	天津	制造业		51.00	设立
上海文化	上海	200.00	上海	技术服务		65.00	设立
江苏新能源	江苏	10,000.00	江苏	制造业		100.00	设立
成都销售	成都	3,000.00	成都	批发零售业		60.00	设立
武汉销售	武汉	3,000.00	武汉	批发零售业		60.00	设立
广东销售	广东	4,000.00	广东	批发零售业		60.00	设立
杭州销售	杭州	3,000.00	杭州	批发零售业		60.00	设立
无锡销售	无锡	2,500.00	无锡	批发零售业		51.00	设立
甘肃车业	甘肃	10,000.00	甘肃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56,990,652.64	127,263,995.9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933,747.06	2,099,245.5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今日阳光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10.42	权益法
天津捷马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台州锦福	浙江	浙江	创业投资	55.90		权益法
北京众众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38.00	权益法
重庆鑫泰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
广西南福	广西	广西	制造业		1.97	权益法
宁波爸比	浙江	浙江	技术服务		20.00	权益法
二三四模塑	浙江	浙江	制造业		20.00	权益法
天津创领	天津	天津	制造业		40.00	权益法

根据台州锦福合伙协议，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并无单方面决定合伙企业相关活动的权利，因此对台州锦福不形成控制，但对其形成重大影响。

根据今日阳光的公司章程，本公司有权向其董事会委派董事，相应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从而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根据广西南宁福的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向其董事会委派董事，相应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从而对其施加重大影响。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92,432,40 0.56	108,370,59 2.00		6,781,59 2.30		394,021,4 00.2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2,432,40 0.56	108,370,59 2.00		6,781,59 2.30		394,021,4 00.26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781,592.30	5,985,166.05
与收益相关	69,372,000.00	59,017,886.38
其他	7,370,879.09	2,972,471.20
合计	83,524,471.39	67,975,523.6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其他非流动资产和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广泛地分散于客户群中，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因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第十节七、5 应收账款”和“第十节七、9 其他应收款”。

(2) 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公司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截至 2024 年 06 月 30 日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4,540,668,379.14				4,540,668,379.14
应付账款	3,921,677,437.77				3,921,677,437.77
其他应付款	822,922,758.14				822,922,758.14
租赁负债	26,181,324.34	18,966,883.71	6,103,872.97		51,252,081.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396,839.82				42,396,839.82
应付债券	9,997,750.00	19,995,500.00	29,993,250.00	2,235,496,900.00	2,295,483,400.00
合计	9,345,235,901.44	54,930,446.54	37,749,788.22	2,236,484,759.69	11,674,400,895.89

(3) 市场风险

本公司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由于公司外币业务金额不重大，本公司认为外汇汇率变动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 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2,756,503,556.09	16,937,029.94		2,773,440,586.03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56,503,556.09			2,756,503,556.0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资产	2,756,503,556.09			2,756,503,556.0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47,720,000.00			47,720,00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16,937,029.94		16,937,029.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2,756,503,556.09	16,937,029.94		2,773,440,586.0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详见“第十节 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众众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二三四模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参股公司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台州奇钺新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的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之子公司
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山东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兰州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段华	董事、副总经理，控股股东之配偶
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2021年8月，本公司与台州市黄岩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苏州金沙江联合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新博通金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苏州金沙湖创业投资管理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台州锦福。于2021年9月，台州锦福与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签署《股东协议》和《增资协议》，向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资人民币1.6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台州锦福持有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22.83%。基于会计审慎性原则，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于2021年9月成为本公司关联方，相关交易作为关联交易披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公司信息披露口径的关联方。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000,000	否	760,896.80
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025,850.56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服务	8,688,654.16			28,970,108.65
台州奇钺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811,711.41			
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0,500,961.16	115,000,000	否	
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398,397.00			27,201,556.99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6,265,552.37			
兰州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9,157.52			
格瓴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3,158.5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03,291.68
北京众众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09.73
格瓴新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886,720.43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55.66	9,520,022.52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7,787.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294,513.16	4,362,048.14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1,848,923.25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8,728.9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段华	房屋租赁					2,380,952.38	2,380,952.38	27,450.68	128,650.64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场地租赁	33,950.29				33,950.2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372,721.24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11,061.90	26,548.67
浙江二三四模塑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8,577,876.11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固定资产	210,619.47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固定资产	336,283.16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335,626.40	5,934,371.16

注：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未包含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应摊销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股利分红	4,000,000.00	1,200,000.00
--------------	------	--------------	--------------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3,116.36	
预付款项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4,678,425.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420,563.17	
其他应收款	山东知豆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3,567.11		23,567.11	
其他应收款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03,803.32			
其他应收款	段华			45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43,543.94	43,543.94
应付账款	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	22,594,386.27	
应付账款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56,137.50	62,033.43
应付账款	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		8,269,086.54
应付账款	山东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1.17	218,650.44
应付账款	台州奇铖新能源有限公司	1,624,846.65	
应付账款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6,666,477.85	4,533,421.33
应付票据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4,774.85	
合同负债	北京众众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2,858.22	2,858.22
合同负债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893,607.08	9,192.04
其他流动负债	北京众众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371.57	371.57
其他流动负债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116,168.92	1,194.96
预收款项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2,493,343.80	2,929,788.26
预收款项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26,186.93
预收款项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174,099.21
预收款项	天津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69,932.50	
其他应付款	商丘亿崇商贸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捷马电动科技有限公司	1,041,649.95	1,073,649.95
其他应付款	河南铎邦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其他应付款	台州爱德邦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	1,521,356.41
其他应付款	浙江二三四模塑有限公司	1,962,800.00	
其他应付款	台州奇铖新能源有限公司	1,590,000.00	
其他应付款	天津创领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75,726.67	
其他应付款	天津魔方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8,833.33
其他应付款	天津鑫泰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359,050.00	359,05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段华		2,353,501.71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1年限制性股票					406.35	3,323.94	22.05	180.37
2023年股票期权							248.73	7,668.35
2024年限制性股票	1,338.00	16,872.18						
合计	1,338.00	16,872.18			406.35	3,323.94	270.78	7,848.7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2021年限制性股票			8.18元/股	34个月
2023年股票期权	30.83元/份	34个月		
2024年限制性股票			12.61元/股	47个月

其他说明

(1) 2021年限制性股票

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调整后回购价格8.18元/股；对因从公司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的5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除限售的220,500股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确认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92名激励对象可予以解锁，解锁数量4,063,500股。

2024年6月6日，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4,063,500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5,903,10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638,500股（含尚未完成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20,500股），预留授予部分264,600股。

(2) 2023年股票期权

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因权益分派实施，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后行权价格30.83元/份。同意公司拟注销因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487,300份。

2024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离职激励对象和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注销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为4,676,700份，行权价格为30.83元/份。

(3) 2024年限制性股票

2024年1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拟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向204名激励对象授予13,7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61元/股。

2024年2月29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4年3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同意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向200名激励对象授予13,6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2.61元/股。

2024年5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登记工作，向193名激励对象授予登记13,380,000股限制性股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为13,380,000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2021年限制性股票	2023年股票期权	2024年限制性股票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收盘价	Black-Scholes 模型, 标的股价: 60.00 元/股	授予日收盘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历史波动率: 15.8036%、15.3278%、16.3715% 无风险利率: 1.50%、2.10%、2.75%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年末预计可行权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4,281,868.90	32,101,204.14	45,257,206.33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生产人员	311,058.06	
销售人员	17,309,143.60	
管理人员	33,611,299.11	
研发人员	19,578,938.46	
合计	70,810,439.23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2024年0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	1,836,573,842.15	1,641,661,780.44
-------------	------------------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85,840,155.57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85,840,155.57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32元（含税）。截至2024年8月21日，公司总股本861,714,848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750,524股后的基数为860,964,324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285,840,155.57元（含税），占2024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0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使用回购股份授予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收购今日阳光控股股权事项

2024年7月8日集团全资子公司爱玛创投与今日阳光股东谷栋、陈为军、汪灵富签订今日阳光股权转让协议，受让今日阳光49.58%股权，股权交割完成后爱玛创投持有今日阳光60.00%股权。集团以2024年7月31日为股权交割日做为合并日，将今日阳光纳入合并范围。

(2) 收购格瓴新能源少数股东股权事项

2024年5月31日集团全资子公司爱玛创投与格瓴新能源股东台州元平滋机电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格瓴新能源39.99%股权，2024年7月1日股权交割完成后爱玛创投持有格瓴新能源100%股权。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经营电动两轮车业务，且与提供服务相关的资产均位于国内，本集团在内部组织结构和管理要求方面，将本集团的业务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内部报告的复核、资源配置及业绩评价。故除已在财务报表中列示的信息外，无需列示其他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75,836,336.52	136,823,141.44
1年以内小计	175,836,336.52	136,823,141.44
1至2年	515,815.79	11,048,467.93
2至3年	3,215,211.27	1,093,745.55
3年以上	119,004.44	108,695.20
合计	179,686,368.02	149,074,050.1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76,317.65	2.13	3,176,317.65	100.00		3,176,317.65	2.13	3,176,317.65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176,317.65	2.13	3,176,317.65	100.00		3,176,317.65	2.13	3,176,317.6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6,510,050.37	98.23	1,610,747.15	0.91	174,899,303.22	145,897,732.47	97.87	3,749,411.65	2.57	142,148,320.82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	176,510,050.37	98.23	1,610,747.15	0.91	174,899,303.22	145,897,732.47	97.87	3,749,411.65	2.57	142,148,320.82
合计	179,686,368.02	/	4,787,064.80	/	174,899,303.22	149,074,050.12	/	6,925,729.30	/	142,148,320.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公司一	3,176,317.65	3,176,317.65	100.00	预估收款风险
合计	3,176,317.65	3,176,317.6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75,836,336.52	1,393,284.87	0.79
1年至2年	515,735.79	92,368.28	17.91
2年至3年	64,681.75	31,797.55	49.16
3年以上	93,296.31	93,296.31	100.00
合计	176,510,050.37	1,610,747.01	0.9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6,925,729.30		2,138,664.50			4,787,064.80

合计	6,925,729.30		2,138,664.50		4,787,064.80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74,799,193.15			41.63	
公司二	10,002,334.39			5.57	144,033.62
公司三	7,572,169.82			4.21	109,039.25
公司四	7,349,030.97			4.09	105,826.05
公司五	4,027,414.98			2.24	57,994.78
合计	103,750,143.31			57.74	416,89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641,132.13	415,312.11
其他应收款	1,954,023,817.00	1,710,924,896.85
合计	1,954,664,949.13	1,711,340,208.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利息	641,132.13	415,312.11
合计	641,132.13	415,312.1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68,055,247.90	1,687,264,600.01
1年以内小计	268,055,247.90	1,687,264,600.01
1至2年	1,670,911,765.56	23,157,493.30
2至3年	15,010,000.00	10,000.00
3年以上	72,003.54	522,003.54
合计	1,954,049,017.00	1,710,954,096.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9,200.00			29,200.0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4,000.00			4,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25,200.00			25,20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29,200.00		4,000.00			25,200.00
合计	29,200.00		4,000.00			25,2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一	1,418,407,805.56	72.59	公司间借款	1-2年	
公司二	190,000,000.00	9.72	公司间借款	1-2年	
公司三	144,000,000.00	7.37	公司间借款	1-2年	
公司四	105,792,001.20	5.41	公司间借款	1-2年	
公司五	47,449,725.81	2.43	公司间借款	1-2年	
合计	1,905,649,532.57	97.52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2,925,141.52		1,202,925,141.52	1,110,377,202.67		1,110,377,202.67
合计	1,202,925,141.52		1,202,925,141.52	1,110,377,202.67		1,110,377,202.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爱玛重庆	904,143,066.18	39,933,586.29	49,739.15	944,026,913.32		
河南车业	5,676,019.01			5,676,019.01		
广东车业	2,838,009.50			2,838,009.50		

广西车业	1,419,004.75			1,419,004.75		
浙江车业	2,838,009.50			2,838,009.50		
天津车业	9,933,033.27	802,875.26		10,735,908.53		
爱玛创投	93,198,314.79	1,588,498.73	22,562.50	94,764,251.02		
天津运动	11,782,947.36			11,782,947.36		
岁万万	2,350,707.81	86,355.73		2,437,063.54		
超级宇宙	17,886,396.36	3,228,278.00		21,114,674.36		
索腾科技	58,311,694.14	45,680,646.49		103,992,340.63		
上海文化		1,300,000.00		1,300,000.00		
合计	1,110,377,202.67	92,620,240.50	72,301.65	1,202,925,141.5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台州锦福	0									0	
小计	0									0	
合计	0									0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80,937,172.58	3,217,774,049.38	3,957,958,880.28	3,821,340,070.47

其他业务	109,859,167.20	97,122,067.23	134,314,623.61	117,205,881.01
合计	3,490,796,339.78	3,314,896,116.61	4,092,273,503.89	3,938,545,951.4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自行车及配件等收入	3,380,937,172.58	3,217,774,049.38
租赁收入	23,258,506.59	14,802,741.64
其他收入	86,600,660.61	82,319,325.5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3,490,796,339.78	3,314,896,116.61
境外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3,467,537,833.19	3,300,093,374.97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3,258,506.59	14,802,741.64
合计	3,490,796,339.78	3,314,896,116.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合同负债	向客户交付商品时	合同价款通常于商品出库且收到发票后到期	电动两轮车、电动三轮车等	是	0	保证类质量保证
提供服务	服务提供时	预收货款	售后延保	是	0	无
合计	/	/	/	/	0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218,218,627.23元，其中：

218,218,627.23元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00,000.00	1,613,736,214.9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614,284.75	1,200,000.00
合计	5,514,284.75	1,614,936,214.9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74,291.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3,926,927.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20,423.09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66,366.4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92,909.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92,970.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12,999.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6,193,739.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57,388.83
合计	57,260,389.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65	1.12	1.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99	1.05	1.0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张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津市和平区大沽北路 2 号环球金融中心 22 层

邮政编码:300041

联系电话:022-5959 6888

电子信箱:amkj@aimatech.com